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版)

项目名称：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
备2×3t/h锅炉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66bzo		
建设项目名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1-0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28068902369A		
法定代表人（签章）	程东兆		
主要负责人（签字）	程东兆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全勇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MXN07C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闪闪	03520240541000000060	BH044888	张闪闪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许倩倩	全文	BH077938	许倩倩
张闪闪	审核	BH044888	张闪闪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7MXN07C）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张闪闪（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060，信用编号BH04488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张闪闪（信用编号BH044888）、许倩倩（信用编号BH077938）（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11月25日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5199102048625		
社会保障号码	412725199102048625	姓名	张闪闪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4	-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4	-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4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1-04-01	参保缴费	2021-04-01	参保缴费	2021-04-2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	-	-	-	-	-
04	-	-	-	-	-	-
05	-	-	-	-	-	-
06	-	-	-	-	-	-
07	-	-	-	-	-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2-24

本文件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任何第三方机构不得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202602240954-9200000013)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5199102048625		
社会保障号码	412725199102048625	姓 名	张闪闪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4	-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4	-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4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1-04-01	参保缴费	2021-04-01	参保缴费	2021-04-2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3756		3756	-	
02	3756		3756		3756	-	
03	3756		3756		3756	-	
04	3756		3756		3756	-	
05	3756		3756		3756	-	
06	3756		3756		3756	-	
07	3756		3756		3756	-	
08	3756		3756		3756	-	
09	3756		3756		3756	-	
10	3756		3756		3756	-	
11	3831		3831		3831	-	
12	3831		3831		3831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2-04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仅限启河环境项目使用



姓名: 张闪闪
证件号码: 412725199102048625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年02月
批准日期: 2024年05月26日
管理号: 035202405410000000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MXN07C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吕宝玉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长椿路国家大学科技园西区孵化
1号楼6层60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安全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防治；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整治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大气污染防治服务；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水资源管理；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生态资源监测；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工程管理服务；光污染治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气候可行性论证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仅限启河环保环评项目使用

登记机关



2025年10月11日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 2×3t/h 锅炉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修改说明**

专家评审意见	修改内容说明
1、核实本项目建设必要性，完善与规划相符性分析。核实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已核实项目建设必要性，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u>(详见 P6-P7、P14-P17、P41)</u> ；已核实现有工程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u>(详见 P74)</u> 。
2、补充蒸汽平衡，完善水平衡分析，核实冷凝水产生量，完善冷凝水回用可行性分析。	已补充蒸汽平衡 <u>(详见 P44~P45)</u> ；已完善水平衡 <u>(详见 P46~P47)</u> ；已完善冷凝水产生量及回用可行性分析 <u>(详见 P89~P90)</u> 。
3、明确锅炉运行时间、时段，核实天然气用量及含硫量，完善大气环境影响分析。核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完善附图附件。	已明确锅炉运行时间、时段 <u>(详见 P6-P7、P41-P42)</u> ；已核实天然气用量及含硫量 <u>(详见 P44、P85)</u> ；已完善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u>(详见 P83-P86)</u> ；已核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u>(详见 P81-P82)</u> ；详见附图附件

关于《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复核意见

2025年12月11日，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濮阳县分局组织专家对《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提出了本报告的修改意见，环评单位(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修改后经专家再次审核，经沟通后认为本报告已修改到位，能够满足审批的技术条件，同意按照程序上报。

专家: 刘钢 李录 仲乾
2025年12月25日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41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7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8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103
六、结论.....	105
附表.....	106

附图:

-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在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中位置示意图
- 附图 3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用地功能布局图
- 附图 4 本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附图 5 全厂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6 本项目在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系统查询结果
- 附件 7 厂区现状图

附件:

- 附件 1 本项目委托书
- 附件 2 本项目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4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及验收文件
- 附件 5 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6 专家评审意见及签到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		
项目代码	2510-410928-04-01-729693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瑞鑫	联系方式	15670101017
建设地点	濮阳市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户部寨镇工业园区		
地理坐标	(<u>115</u> 度 <u>19</u> 分 <u>52.781</u> 秒) , (<u>35</u> 度 <u>42</u> 分 <u>47.401</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天然气锅炉总容量 1 吨/小时（0.7 兆瓦）以上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备案文号	2510-410928-04-01-729693
总投资（万元）	8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11.3	施工工期	1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² ）	106.25（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空地上建设，不新增占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p>《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6~2020）》，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6年2月4日以豫发改工业[2016]141号文件批复；于2017年1月通过河南省环保厅组织的技术审查会（豫环审[2017]1号）。</p> <p>目前《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尚</p>		

	未批复，因此本项目以《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送审版）分析本项目与开发区规划的相符性。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规划环评：《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河南省环保厅</p> <p>审查文号：豫环审[2017]1号</p> <p>审查时间：2017年1月</p> <p>规划环评：《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濮阳市生态环境局</p> <p>审查文号：尚未审批</p> <p>审查时间：：尚无</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濮阳县产业集聚区的关系</p> <p>本项目位于金鼎化工现有厂区内，属于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根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河南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豫发〔2021〕21号）等文件精神，我省对全省开发区进行了整合提升，《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河南省开发区名单的通知》（豫政〔2022〕35号）批准成立了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并公布主导产业、空间布局、发展目标等，2022年3月18日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揭牌运行。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并入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p> <p>濮阳县先进制造产业开发区是由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与濮阳县产业集聚区合并成立，新的园区规划正在进行，目前《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2023年8月）（送审版）已完成。</p> <p>因此本次环评对照《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年）及规划环评、《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2023年8月）（送审版）及规划环评，开展相符性分析。</p> <p>一、与《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6~2020）》及规划环评</p>

相符性分析

1、与集聚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濮阳化工产业集聚区由户部寨园区和文留园区组成，《濮阳化工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6~2020）》由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6年2月4日以豫发改工业[2016]141号文件批复，规划环评于2017年1月通过河南省环保厅组织的技术审查会（豫环审[2017]1号）。本项目位于户部寨片区，涉及文留片区的不再赘述。

（1）规划范围

规划面积19.5平方公里，户部寨片区：北至晋豫鲁铁路南侧，南至工业大道、南环路，西至孙庄以西，发展路，东至濮范边界、东环路和青碱沟，规划面积13.5km²；文留片区：北至房刘庄以南，南至杨庄以北，西至勘探路以东，东至文兴路，规划面积6km²。

（2）规划年限

规划期限为2016~2020年，分近期、中远期。近期：2016-2017年；中远期：2018-2020年。

（3）发展目标

积极引导、合理布局、科学发展，把集聚区建设成为管理科学、服务优质、特色突出、优势明显、布局合理、设施完善、技术先进、集聚高效的化工循环经济示范基地。

（4）产业规划

坚持统筹安排、动态控制、集群发展和集约利用的原则，充分发挥区域比较优势，推动功能区合理布局，强化区域产业协作效应，提升集聚区综合竞争力。

①产业选择

规划确定以化工和装备制造业为主导，积极鼓励发展新兴产业和物流仓储产业。

②产业定位

化工产业：重点发展高附加值项目与高新技术项目，促进煤化工、盐化工、石油化工融合发展和上下游一体化发展，构建“三化链接”发展格局，打造现代化工基地。

装备制造产业：大力发展以数控机床、石油机械配件为主的石油装备、化工装备和环保装备，把产业集聚区发展成为濮阳市乃至中原地区重要的现代装备制造业基地。

新兴产业：着力发展新材料产业、信息产业和生物医药产业，扩大和加强新兴产业集群建设，使新兴产业逐步发展成为产业集聚区的支撑产业。

物流仓储业：大力发展以化工产品为特色的物流产业，鼓励建设石油化工产品、煤化工产品、石油机械产品等专业物流市场。

③产业空间布局

规划形成“一中心、五基地”的产业空间布局结构。

一中心为产业服务中心。强调产业服务设施建设，为产业集聚区有序推进产业转型提供支撑。五基地包括装备制造业基地、基础化工/林纸产业基地、精细化工/装备制造产业基地、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和仓储物流产业基地。

(5) 规划布局

集聚区规划结合集聚区现状地形地貌、用地条件、建设条件及对外交通联系，考虑集聚区空间形态以及内部主要功能因素，形成了“两区、四园”的空间结构。

“两区”即集聚区南、北两个片区。“四园”即石油化工产业园、精细化工产业园、煤盐化工产业园、能源动力产业园。

相符性分析：本厂区位于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户部寨片区，厂址用地为三类工业用地，厂址所在区域属于集聚区规划的石油化工产业园，厂

区内现有主体工程主要分为氯乙酰氯生产单元、氯乙酸生产单元、氯甲醚生产单元、氯甲基乙醚生产单元等，属于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符合园区用地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规划。从工艺过程及装置来看，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属于主体工程的配套工程，为主体工程提供热源，与规划不冲突，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16~2020）》中的用地布局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规划。

（6）供水工程规划

集聚区户部寨片区现有供水厂1座，供水能力100t/h；蔚林化工自有水厂1座，供水能力50t/h。文留片区已经建成文兴路路东水厂，供水能力0.76万m³/d。为满足集聚区远期用水需求，规划扩建现状户部寨给水厂，供水能力达到35万m³/d；扩建文兴路路东水厂，供水能力达到10万m³/d，能够满足集聚区用水需求。扩建水厂全部投入使用后，企业自有水厂全部停用。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

（7）排水工程规划

户部寨片区已建成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2.0万m³/d，采用“水解酸化+卡鲁塞尔氧化沟+混凝沉淀+纤维转盘过滤+二氧化氯消毒”处理工艺，收水范围为：户部寨镇中心社区、户部寨紫东社区、户部寨张村社区、采油二厂生活区和户部寨化工园区，服务人口10.5万人；设计进水水质为COD350mg/L、BOD₅170mg/L、NH₃-N40mg/L、SS230mg/L、TP5.0mg/L、TN50mg/L；出水化学需氧量、氨氮设计出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质标准，其他污染因子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一级标准。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厂址北侧紧邻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所在区域在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公司现有工程废水管网已完成一企

一管改造，且为明管敷设，从厂区北侧直接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外排依托现有工程管道。本项目建成后，生产废水（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25.44m³/d，全厂外排水量 49.76m³/d，远远小于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 1.35 万 m³/d。综上，本项目废水达标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可行。

（8）供热规划

供热现状：园区内文留片区新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建有 2×75t/h 生物质热电装置，但因装备问题运行不正常，供汽主要供文留片区相关企业。户部寨片区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建有一座 2×45t/h 燃煤锅炉作为供热中心，目前，蔚林供热中心蒸汽除自用外，外供周边企业金鼎化工、天源生物、安吉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基本无富余。

供热设施规划：根据《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报批中），户部寨片区由濮阳豫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北区居民供热，蔚林化工 2×45t/h 高效循环流化床锅炉和浩森生物质热电厂供应区域工业用热，远期蔚林化工供热规模扩大到 170t/h，浩森供热规模扩大至 120t/h，以满足园区内工业用热需求。

目前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户部寨片区蒸汽管网铺设仅在蔚林化工附近即户部寨南部片区。根据《濮阳新型化工基地公共管廊项目》初步设计（2022 年 1 月）中供热规划图，新化基地规划建设 20 根蒸汽管道，蒸汽管道根据用户需求和热源点的分布情况分段建设，在供热中心出口采用总管制，不同压力和温度等级分开建设，供热干管管径为 DN600-DN400，支管管径为 DN300。目前该供热管廊已开工建设。

相符性分析：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利用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热源，根据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有关环保规定，化工园区蔚林化工的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要求淘汰，将会停止边企业供气，化工园区暂没有具体

的集中供热方案和措施，鉴于此情况，影响我公司正常生产，经化工园区同意，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空地内拟建 2 台 3t/h 燃气锅炉（一用一备），作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与规划不冲突，以下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因此，本项目符合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2016-2020）。

2、与集聚区规划环评环保准入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2016-2020），该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及本项目与之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1 本项目与集聚区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

项目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鼓励类	<p>①结合集聚区功能定位及发展目标，坚持高起点，发展技术含量高、附加价值高，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的生产项目。</p> <p>②以化工作为主导产业，其中精细化工产业园重点发展年产 10 万吨酚醛树脂、年产 20 万吨聚碳酸酯、蔚林化工年产 15 万吨橡胶助剂项目；煤盐化工产业园重点发展盛润集团 180 万吨甲醇制 60 万吨芳烃项目；石油化工产业园重点发展丁苯橡胶、丁腈橡胶、稀土顺丁橡胶、丁基橡胶、异戊二烯橡胶等特种橡胶和液体橡胶，到 2020 年，橡胶规模达到 35 万吨。</p> <p>③集聚区已按照主导产业及辅助产业对各园区功能布局进行合理布局，企业入驻应按照产业政策要求优先入驻与主导产业相符的产业，鼓励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项目。</p> <p>④鼓励中水回用项目、污水深度治理等基础设施、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入驻集聚区。</p> <p>⑤鼓励清洁生产水平较高，且能够进一步拉长集聚区产业链，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的企业入</p>	<p>①本厂区主体工程为属于化工行业，符合化工产业园区的定位，清洁生产水平达国内先进水平。</p> <p>②本厂区主体工程为化工行业，符合集聚区总体规划。</p> <p>③本次锅炉项目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保障现有工程的用热需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p> <p>④本项目废水为清净水，排入</p>	相符

		<p>驻集聚区。</p> <p>⑥鼓励现有企业对产品进行提升，延长产业链条。</p>	<p>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p> <p>⑤本项目不涉及</p> <p>⑥本项目不涉及</p>	
	禁止类	<p>①坚持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政策为指导，引进的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p> <p>②禁止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的项目入驻集聚区</p> <p>③禁止入驻不符合产业集聚区产业定位或与产业集聚区定位冲突的项目</p> <p>④禁止建设盐化工项目</p> <p>⑤禁止建设原油炼制项目</p> <p>⑥禁止建设以煤为原料发展煤制烯烃、煤制甲醇等煤化工项目</p>	<p>①本次锅炉项目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保障现有工程的用热需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p> <p>②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属于允许类。</p> <p>③本项目为主体工程的配套工程，与产业集聚区定位不冲突。</p> <p>④本项目不涉及</p> <p>⑤本项目不涉及</p> <p>⑥本项目不涉及</p>	相符
	限制类	<p>化工</p> <p>限制发展3万吨/年以下普通合成胶乳—羧基丁苯胶（含丁苯胶乳）生产装置，新建、改扩建溶剂型氯丁橡胶类、丁苯热塑性橡胶类、聚氨酯类和聚丙烯酸酯类等通用型胶粘剂生产装置、天然气为原料的氮肥等，淘汰天然气制甲醇、天然气常压间歇转化工艺制合成氨等。</p>	<p>本次锅炉项目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保障现有工程的用热需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不属于限制类</p>	相符

综上，本厂区现有工程属于化工行业，属于集聚区允许入驻项目，符合化工产业园区的定位。本次锅炉项目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保障现有工程的用热需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属于允许类，符合《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环境准入条件的要求。

二、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相符性分析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由原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濮阳县产业集聚区、濮阳县庆祖食品加工专业园区整合形成“一区三园五片区”的整体格局。一区为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三园为城东产业园、化工产业园及庆祖产业园，五片区为开发区配套区、城东产业园、化工产业园户部寨片区、化工产业园文留片区及庆祖产业园。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由原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含户部寨片区、文留片区）、濮阳县产业集聚区、濮阳县庆祖食品加工专业园组成。

经核实《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尚未批复，本项目位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产业园，本次结合规划环评内容中关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产业园进行相符性分析。

1、规划范围

化工产业园规划面积 21.32 平方公里，分为户部寨片区和文留片区。其中：户部寨片区规划范围东至濮范两县边界、紫东大道和青碱沟，西至安置区以西（中兴大道）、发展大道，南至黄河路、绿州路，北至瓦日铁路，规划面积 15.11 平方公里，其中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用地面积为 6.75 平方公里；文留片区规划范围东至文兴路，西至勘探路，南至林庄以北，北至王程庄村以南，规划面积 6.21 平方公里，其中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用地面积为 2.54 平方公里。

2、规划年限

规划期限为 2022-2035 年，其中：近期建设规划 2022-2025 年，规划时间为 4 年（起步区）；中期建设规划 2026-2030 年，规划时间为 5 年（发展区）；远期建设规划 2031-2035 年，规划时间为 5 年（控制区）。

3、用地方案

化工产业园规划范围内用地以建设用地为主，总面积为 1938.44 公顷，占比为 91.29%，包括工业用地、仓储用地、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商业设施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等用地。

4、功能结构

按照“生态优先、集约发展、统筹协调”的空间组织原则，依托化工园区山水林田资源，规划空间结构为“绿带连两轴、三心四片区”。

绿带：以文留和户部寨境内水域联系为纽带，梳理金堤河两个园区中的生态景观带。沿房刘庄沟、化兴沟、杜固沟和南小堤输水总干渠与金堤河形成的生态绿轴。

加强户部寨生活区与化工产业园区、文留片区与镇区生活区之间的生态景观带，既起到卫生安全防护作用，又有景观环境效果。

两轴：为两园区的城镇发展轴，户部寨片区为沿黄河路的发展轴，作为濮阳市东西向的城市发展轴带，带动整个园区的发展；文留片区为沿绿能大道的发展轴，东西协同联动发展。

三心：户部寨片区金堤河西侧的综合服务中心、黄河路与兴户路交叉口形成的产业培植中心、文留片区中部的配套服务中心。

四片区：生活配套区、生态防护区、户部寨产业区和文留产业区。配套服务区位于户部寨片区内的金堤河西侧，既为化工产业园提供相关生活生产服务，也是户部寨镇的新镇区。由于化工产业园主导风向为南北风向，考虑到风向与化工园区安全卫生防护的要求，根据《濮阳县户部寨镇

总体规划（2016-2030）》，规划随着化工产业园的建设，将户部寨镇区逐步搬迁至金堤河以西区域。文留片区的生活服务片结合园区外文留镇区设置。

5、产业布局

户部寨片区主要包括新型化工研发中试基地、专用化学品区、石化深加工及化工新材料区、仓储物流区、生态防护区和生活配套区。

绿色化工合成及新材料中试基地：位于户部寨片区中东部，在现状朗润新材料北侧用地及研发中心的基础上，新增黄河路、紫东路、启荣路及青碱沟围合区域，创建绿色化工合成及新材料中试基地，规划面积 0.76 平方公里。

石化深加工及化工新材料区：位于户部寨片区北部，发展大道以东和黄河路以北区域。该区域产业发展一方面立足濮阳市现有较好的石化加工产业基础，充分利用本地及周边炼化副产资源，加强与濮阳市化工基地“一高、四新、两能”产业体系的融合，延伸开发下游产品领域。另一方面，依托区位优势，积极承接并发展化工新材料产业，规划面积 5.59 平方公里。

专用化学品区：位于户部寨片区南部，黄河路以南区域。重点发展橡胶助剂、呋喃生物质、香精香料、工业涂料助剂、环保水性涂料、化工助剂及含硫精细化学品等专用化学品，规划面积 4.32 平方公里。

高分子材料深加工区：位于文留片区南部区域，绿能大道以南及化兴路以西，区域面积为。依托上游丰富的橡胶、纤维、塑料、涂料等高分子材料，发展高分子材料深加工产业。重点发展新型化工建材、橡胶深加工、聚氨酯深加工、氟硅材料深加工等产业，规划面积 1.88 平方公里。

氢能及精细化工区：位于文留区西北部区域，绿能大道以北及化兴路以西。重点布局氢能及天然气等能源延伸产业链项目及其他精细化工等产业，规划面积 2.32 平方公里。

配套产业区：位于文留片区东部，华兴路与绿能大道东南区域。整合

现状关联产业，融合能源、仓储物流、配套等其他产业，规划面积 2.01 平方公里。

生活配套区：位于滨河西路以西区域，为户部寨片区生活安置区及化工产业园生活配套区，规划面积 1.95 平方公里。

仓储物流区：在户部寨片区中部设置一处仓储物流区，具体位于郑兴路以东、户强路与绿源路以南、黄河路与兴隆路以北、丰盛路以西区域，规划面积 0.55 平方公里。

生态防护区：为金堤河及两岸生态廊道，规划面积 1.94 平方公里。

相符性分析：本厂区位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专业园区户部寨片区，现有主体工程属于化工行业，主要分为氯乙酰氯生产单元、氯乙酸生产单元、氯甲醚生产单元、氯甲基乙醚生产单元等，属于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项目，占地属于三类工业用地，在开发区规划布局上位于户部寨片区的“专用化学品区”，符合园区用地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规划。从工艺过程及装置来看，本次锅炉项目在现有厂区空地上建设，属于主体工程的配套工程，为主体工程提供热源，与规划不冲突，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中的用地布局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规划。

6、市政设施

（1）给水设施

远期新建化工产业园水厂，规模达到 10 万 m³/d，占地 6hm²，水厂水源引自黄河水，并为周边地区预留水量。自来水厂与周边企业、仓库等用地或设施应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规划新建一座再生水厂，位于紫东大道与绿洲路东北，规模 3.0 万 m³/d，占地面积 2hm²。可以作为工业冷却水、道路及绿化浇洒等的供水水源。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

（2）污水设施

两座现状污水处理厂，一座位于濮范公路与青碱沟交叉口南部，现状规模 2 万吨/日，设计规模 5 万吨/日；一座位于文兴路与兴旺路交叉口西南角，设计规模为 1 万吨/日。在民和路和北环路规划一座污水处理厂，主要处理居住区生活污水，规划规模 6000m³/d，占地面积 0.5hm²，接纳生活区生活污水；保留现状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同时进行扩建，使其远期规模达到 5 万 m³/d，接纳北区生活污水和厂区处理后的达标排放工业废水；保留现状南区污水处理厂，扩大规模为 2 万 m³/d，接纳南区生活污水和厂区处理后的达标排放工业废水。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厂址北侧紧邻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所在区域在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公司现有工程污水管网已完成一企一管改造，且为明管敷设，从厂区北侧直接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外排依托现有工程管道。本项目建成后，生产废水（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25.44m³/d，全厂外排水量 49.76m³/d，远远小于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 1.35 万 m³/d。综上，本项目废水达标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可行。

（3）燃气

园区内有 1 座天然气门站，位于发展大道、工业大道交汇处东北侧，上游气源拟引自中开线濮阳分输站；南区天然气由 DN100 毫米中压 32 燃气干管引自规划区外南侧文留镇天然气门站，门站供气能力 20 万标准立方米/日。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周边天然气管网已铺设完善，所需天然气引用文留镇天然气门站供给，天然气气源来自西气东输天然气。

（4）热力

化工产业园北区居住区热源由西侧现状豫能热电厂供给；户部寨片区近期依托蔚林 2×45t/h（1 用 1 备）燃煤锅炉及浩森 45+75t/h 生物质锅炉的

基础上，在规划兴户路与绿州路交叉口东北角新建 2×75t/h 生物质锅炉+2×75t/h 燃气锅炉作为园区集中供热中心；规划远期在近期热源基础上引入濮阳豫能热电厂和濮润热电厂管道蒸汽供热，能够满足户部寨片区规划近远期的供热需求；

相符性分析：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利用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热源，根据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有关环保规定，化工园区蔚林化工的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要求淘汰，将会停止边企业供气，化工园区暂没有具体的集中供热方案和措施，鉴于此情况，影响我公司正常生产，经化工园区同意，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空地内拟建 2 台 3t/h 燃气锅炉（一用一备），作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与规划不冲突，以下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因此，本项目符合《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5）供电设施

规划范围内现状用户主要以居住用户和工业用户为主。化工产业园内有 1 座 110 千伏户部寨变和 1 座 35kV 工贸变，户部寨变容量 1×50MVA，工贸变容量 2×10MVA，规划范围南部有 1 座 35kV 变电站文留变，容量为 2×10MVA。化工产业园户部寨片区扩容现状户部寨 110kV 变电站，使其容量达到 3×50MVA；近期保留现状 35kV 工贸变电站，远期取消现状工贸变，在发展大道与濮范路交叉口东北角新建一座 110kV 工贸变电站，容量为 3×50MVA，接 220kV 化工变电站；规划在户北路与青碱沟西北规划一座 220kV 化工变电站，总容量为 2×180MVA。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用电依托市政供电设施。

综上所述，园区基础设施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

7、规划相符性分析

目前开发区规划环评已编制完成，并提交送审版。根据《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与规划环

评相符性分析如下所示。

(1) 产业布局

本厂区位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户部寨片区户部寨片区专用化学品区，专用化学品区：位于户部寨片区南部，黄河路以南区域。重点发展橡胶助剂、咪喃生物物质、香精香料、工业涂料助剂、环保水性涂料、化工助剂及含硫精细化学品等专用化学品，规划面积 4.32 平方公里。

相符性分析：本厂区占地属于三类工业用地，在开发区规划布局上位于户部寨片区的“专用化学品区”，本厂区现有工程属于基础化学原料制造，符合园区用地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规划。本次锅炉项目在现有厂区空地上建设，属于主体工程的配套工程，为主体工程提供备用热源，与规划不冲突，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中的用地布局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规划。

(2) 供水现状

化工产业园现状供水分为中原油田供水和农村供水 2 大系统。园区内现无集中供水厂，片区内用水主要引自中原油田水厂。油田供水以黄河为主源，由位于范县辛庄乡彭楼村的黄河净水厂处理后，经二次加压供水，现状供水量约为 9 万 m³/d。中原油田供水管理处濮城加压站位于户部寨片区内，且供水管道从户部寨片区内穿过，管径为 DN1200mm。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

(3) 排水现状

化工产业园户部寨片区内现状工业企业污水在厂区内预处理后，除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其它企业均排至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濮阳同生中宇水务有限公司）处理，出水排入青碱沟，最终汇入金堤河。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包括化工产业园户部寨片区全部范围。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厂址北侧紧邻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所在区域

在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公司现有工程污水管网已完成一企一管改造，且为明管敷设，从厂区北侧直接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外排依托现有工程管道。本项目建成后，生产废水（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25.44m³/d，全厂外排水量 49.76m³/d，远远小于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 1.35 万 m³/d。综上，本项目废水达标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可行。

（4）供热现状

化工产业园分为户部寨片区和文留片区，其中户部寨片区依托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建有 45t/h（一用一备）供热中心及河南浩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5t/h+75t/h 生物质锅炉。现状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户部寨片区南边界。现有 45t/h 燃煤循环流化床锅炉。近年来，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自用热负荷约 20t/h，即剩余可对园区供热负荷为 25t/h，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位于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侧，公司厂址所属区域供热由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供给。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利用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热源，根据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有关环保规定，化工园区蔚林化工的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要求淘汰，将会停止边企业供气，化工园区暂没有具体的集中供热方案和措施，鉴于此情况，影响我公司正常生产，经化工园区同意，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空地内拟建 2 台 3t/h 燃气锅炉（一用一备），作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拟投资 80 万元，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院内，拟建 2 台 3t/h 燃气锅炉（一用一备）解决供热需求，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和 2#锅炉废气均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处理后，共用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锅炉燃烧废气烟尘排放量 0.0646t/a、二氧化硫排放量 0.0687t/a、氮氧化物排放量 0.4363t/a，烟尘、SO₂、NO_x 排放量较小。在企业做好日常管理工作、低氮燃烧器正常运行情况下，项目废气对周围环

境影响较小。

相符性分析：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利用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热源，根据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有关环保规定，化工园区蔚林化工的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要求淘汰，将会停止边企业供气，化工园区暂没有具体的集中供热方案和措施，鉴于此情况，影响我公司正常生产，经化工园区同意，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空地内拟建 2 台 3t/h 燃气锅炉（一用一备），作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与规划不冲突，以下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因此，本项目符合《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2、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如下表：

表 1-2 本项目与规划环评环境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

项目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保护区	现状村庄和规划的居住、学校、医疗用地	禁止入驻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环境风险防范距离（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内涉及现有未搬迁村庄和规划的居住、学校、医疗等用地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
	开发区内生态廊道、河道两侧、防护绿地、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等区域	禁止开发该用地建设工业项目，禁止设立、生产、储存和销售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场所或设施。 其中河道两侧：评价建议在金堤河穿过产业园的两侧设置宽度不低于 150m 的防护绿带，同时建议在沿河侧布置一些污染较轻的辅助性生产装置，不宜布置重化工装置或液体储罐等，同时做好厂区前期雨水收集工作。 防护绿地：鉴于化工产业园和城东产业园尚存在未搬迁的村庄/安置区，在村庄/安置区未搬迁前，村庄/安置区与工业用地之间设置 50m 绿化隔离带，尽可能减小	本项目位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户部寨镇工业园区，不在其保护区	/

		<p>规划实施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鉴于城东产业园位于园区外敏感点主导方向上风向，评价建议城东产业园北边界设置 50m 绿化隔离带；庆祖产业园西边界与区外东辛庄村之间设置不少于 50m 的绿化隔离带，在区内濮阳县第十一中学与南侧工业用地之间设置 50m 绿化隔离带，减小产业园区南侧企业入驻对学校产生的影响。</p> <p>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城东产业园内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华野濮阳整军司令部旧址周边设置 30m 的绿化带作为建设控制地带，减小规划建设对文物造成的影响。</p>		
重点 管 控 区 域	产业发 展	<p>禁止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项目；禁止建设《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 号）明确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禁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公众反对意愿强烈的项目。</p>	本项目不涉及	/
		<p>禁止入驻《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承接化工产业转移“禁限控”目录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2]610 号）中禁止承接的项目。</p>		
		<p>禁止入驻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或与开发区产业定位冲突的项目： 城东产业园：禁止高耗能、高污染和环境风险大的化工、造纸业、冶金、印染、污染重的原料药及化学合成和发酵制药类项目等入驻； 化工产业类：规划期内不再发展盐化工项目，煤化工不再发展以煤为原料的煤制烯烃、煤制甲醇等，石油化工不再发展原油冶炼项目； 庆祖产业园：禁止引进化工及涉重金属项目入驻，防止对庆祖镇及周边水源地造成不良影响。</p>		

		<p>严把两高项目投入关口，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对不符合区域主导产业和产业布局规划的现有企业应尽快完成整改或布局调整，存续期间不扩大用地规模、不增加污染物排放。</p> <p>鼓励中水回用、污水深度治理等基础设施、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入驻。</p>		
			本项目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相符
	空间约束	禁止新建选址不符合“三线一单”和规划环评空间管控要求的项目入驻；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管控单元	相符
		禁止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环境风险防护距离（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范围涉及现有未搬迁村庄和规划的居住、学校、医疗等用地的项目入驻。鉴于开发区化工产业园涉及剧毒品氯气，对涉及氯化等危险工艺的生产装置提出布局建议：现有企业涉及剧毒品氯气毒性终点浓度-1 范围内不得规划建设村庄、安置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新建化工项目氯气毒性终点浓度-1 范围内不应有以上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和规划环评空间管控要求；项目用地不属于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	相符
		入驻企业按规划的产业布局和空间布局要求入驻，避免出现不同行业交错混杂布置。		
		被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在完成治理修复之前，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集中供热，严禁新增燃煤锅炉、禁止新建 10 吨/小时以下的燃烧重油、渣油锅炉以及直接燃用生物质锅炉，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新建燃气锅炉 2×3t/h（一用一备），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	相符

		<p>特别排放限值。</p> <p>新、改、扩建项目应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以及VOCs排放需实行总量倍量削减替代。</p> <p>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铅、汞、镉、铬、砷）项目实行重金属减量替代，替代比例不低于1.1:1。</p> <p>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p> <p>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p>	<p>台45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1#锅炉故障时启用。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锅炉废气治理措施为低氮燃烧+烟气循环，经15m高排气筒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排放，不属于两高项目。</p>	
		<p>园区实施雨污分流，建成区域实现管网全配套，实施污水集中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减少废水排放量，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及濮阳市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p>园区入驻企业外排废水，不得超过国家或省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并达到集中处理设施收水要求。</p>	<p>本项目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p>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p>项目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开发区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危险废物及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企业，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并建立“企业-开发区-政府”三级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p>	<p>本项目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p>	相符

		石油加工、化工、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和拆除活动环境应急预案。充分利用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的信息，考虑行业、生产年限等因素，确定优先监管地块，并按要求采取污染管控措施。		
		加强开发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建立开发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在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园区管理部门应制定完善的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具备事故应急能力，并定期进行演练。		
	资源开发利用	加强工业节水技术，通过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辅助设备，减少工业用水量，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	本项目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相符
		开发区集中供水，逐步关停企业自备水井，入驻企业工业用水优先使用中水。	本项目厂址在开发区供水范围内，生产及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	相符
		入驻企业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清洁生产水平均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锅炉燃烧使用能源为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15m高排气筒，能够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	相符
<p>综上，本项目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属于开发区允许入驻项目，符合《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5-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的要求。</p>				

1.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项目属于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天然气锅炉总容量 1 吨/小时（0.7 兆瓦）以上的，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禁止（淘汰）类，属于产业政策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该项目已在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510-410928-04-01-729693。

2. “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网址：<http://222.143.64.178:5001/publicService/>）查询，本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重点管控单元—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902820001），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与环境管控单元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ZH41092820001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城东园区： 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禁止高耗能、高污染和环境风险大的化工、造纸业、冶金、印染、污染重的原料药及化学合成和发酵制药类项目等入驻。 2、鼓励发展符合园区主导产业的装备制造、食品制造和非金属新材料项目。 化工专业园区： 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规划期内不再发展盐化工，煤化工不再发展以煤为原料的煤制烯烃、	化工专业园区： 1、本厂区位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专业园区，现有主体工程属于化工行业，占地属于三类工业用地，符合园区用地规划和产业结构布局规划。从工艺过程及装置来看，本次锅炉项目在现有厂区闲置区域内建设，属于主体工程的配套工程，为主体工	相符

				<p>煤制甲醇等，石油化工不再发展原油炼制。</p> <p>2、加强废水、废气治理，完善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避免对区域饮用水源造成影响。</p> <p>3、严控新增重点防控的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施重点重金属减量替代。</p> <p>庆祖园区：</p> <p>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p> <p>2、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相关规划环评等要求。</p> <p>3、鼓励发展符合园区主导产业的农副产品加工、食品加工和商贸物流项目。</p>	<p>程提供热源。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不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空间布局要求。</p> <p>2、本项目软水制废水、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本项目锅炉废气治理措施为安装低氮燃烧系统+烟气循环，经15m高排气筒排放。</p> <p>3、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p>	
			<p>污染物排放管 控</p>	<p>城东园区：</p> <p>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p> <p>2、实施污水集中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减少废水排放量，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及濮阳市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p>化工专业园区：</p> <p>1、本厂区位于化工专业园区，在现有厂区空地内拟建燃气锅炉2×3t/h（一用一备），简称1#锅炉和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1#锅炉故障时启用。作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本项目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锅炉废气治</p>	<p>相符</p>

			<p>化工专业园区：</p> <p>1、大气：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p> <p>2、水：园区实施雨污分流，建成区域实现管网全配套，加快实施污水集中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减少废水排放量，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及濮阳市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尽快实现园区集中供水，逐步关停企业自备水井。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p>庆祖园区：</p> <p>1、加强污染治理，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p> <p>2、园区实施雨污分流，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稳定达标运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及濮阳市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园区入驻企业外排废水，不得超过国家或省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并达到集中处理设施收水要求。</p>	<p>理措施为安装低氮燃烧系统+烟气循环，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2、厂区内实施雨污分流，现有工程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的要求以及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废水入外环境后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p> <p>本项目用水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p>	
	环境 风险 防控	<p>城东园区：</p> <p>加强园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建立园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p>	<p>化工专业园区：</p> <p>1、本项目位于化工专业园区户部寨片区，距离金堤河</p>	相符	

			<p>应急预案，在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p> <p>化工专业园区：1、沿金堤河两侧 50 米内禁止布置重化工装置和化学液体储罐。文留片区北边界设置合理的绿化隔离带。</p> <p>2、石油加工、化工、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和拆除活动环境应急预案。</p> <p>3、充分利用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的信息，考虑行业、生产年限等因素，确定优先监管地块，并按要求采取污染管控措施。</p> <p>4、园区管理部门应制定完善的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具备事故应急能力，并定期进行演练。</p> <p>5、园区内企业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应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并落实有关要求。</p> <p>庆祖园区：园区管理部门应制定完善的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具备事故应急能力，并定期进行演练。</p>	<p>3580m。</p> <p>2、不涉及</p> <p>3、不涉及；</p> <p>4、园区管委会已制定完善的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具备事故应急能力，并定期进行演练</p> <p>5、企业现有工程已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本项目建成后及时修订企业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p>	
		资源利用效率	<p>城东园区： 加强工业节水技术，通过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辅助设备，</p>	/	/

			要求	减少工业用水量，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 化工专业园区：/ 庆祖园区：加强工业节水技术，通过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辅助设备，减少工业用水量，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		
--	--	--	----	--	--	--

3. 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的有关要求，依据《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T338-2007）》、《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濮阳市7个区县共60个地下水井（群）被划定为地下水水源保护区。其中濮阳县饮用水源保护区包括11个，分别为胡状镇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梁庄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文留镇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柳屯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王称堙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八公桥镇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徐镇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海通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庆祖镇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鲁河镇地下水井群（共4眼井）和户部寨镇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保护区具体范围如下表。

表 1-4 “豫政办[2016]23 号”中涉及的濮阳县饮用水源保护区情况表

饮用水源保护区	保护区范围	
胡状镇地下水井群 (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	供水站厂区及外围 30 米、西至 106 国道的区域（1、2 号取水井），3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东至胡状镇政府的区域。
梁庄乡地下水井群 (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	供水站厂区及外围西 30 米、北 30 米、东至南小堤水水干渠、南至 307 省道的区域。
文留镇地下水井群 (共 5 眼井)	一级保护区	供水站厂区及外围东 30 米、西至 Z020 线、南至文留镇法庭、北 30 米的区域（3、4 号取水井）；1、2、5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柳屯镇地下水井群	一级保护区	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共 2 眼井)		
王称堙乡地下水井群 (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	水厂厂区及外围 30 米的区域 (1 号取水井), 2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八公桥镇地下水井群 (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	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10 米、西 30 米、南至 023 县道、北 10 米的区域。
徐镇镇地下水井群 (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	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30 米、西 30 米、南 30 米、北 75 米的区域。
海通乡地下水井群 (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	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30 米、西至 212 省道、南 30 米、北 50 米的区域。
庆祖镇地下水井群 (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	水厂厂区及外围 30 米、东至 Z036 线的区域(2、3 号取水井),1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鲁河镇地下水井群 (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	寨上村水厂厂区及外围 30 米的区域 (1 号取水井), 前杜庄水厂厂区及外围 30 米的区域 (2、3 号取水井), 4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户部寨镇地下水井群 (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	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40 米、西 70 米、南 15 米、北 50 米的区域。

本项目不在濮阳县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距离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保护区为濮阳县户部寨镇地下水井群 (共 3 眼井), 位于项目西北侧约 2.16km 处, 距离较远, 不在其保护范围内。

4. 与《濮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濮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濮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濮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濮环委办〔2025〕1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与《濮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濮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濮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濮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濮环委办〔2025〕1 号)要求相符, 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5 与濮环委办[2025]1 号相符性分析表

内容	濮环委办[2025]1 号	本项目实际情况	相符性
濮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 结构优化升级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	本项目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 为现有工程提供热力的生产	相符

专项攻坚	<p>体系（2023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年，限制类和淘汰类）》要求，加快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淘汰退出，列入2025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9月底。前停止排污。全市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有序退出6000万标砖/年以下和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2025年4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B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持续推动生物质小锅炉关停整合。2025年4月底前制定年度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排查建立淘汰退出任务台账。2025年9月底前整合淘汰现有5台2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p>	活动	
	<p>8.加快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加强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推动燃煤电厂精准喷氨设施升级改造，强化工业源烟气脱硫脱硝氨逃逸防控，推进燃气锅炉、炉密低氮燃烧改造，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锅炉、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企业实施提标治理。2025年9月底前，完成濮阳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企业提标改造任务；10月底前，完成河南汇丰麟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任务。强化全过程排放控制和监督帮扶力度，严禁不正常使用或未经批准擅自拆除、闲置、停运污染治理设施，严禁生物质锅炉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开展砂石骨料企业全流程综合治理，推动砂石骨料行业装备升级，实施清洁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完善动态管理机制，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2025年9月底前，完成现有28家砂石骨料企业综合治理任务。</p>	<p>本项目不涉及VOCs。本项目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处理后达标排放。</p>	/

	(三) 移动源 污染排 放控制 专项攻 坚	9.加快提升清洁运输比例。加快推进濮阳市恒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改扩建工程、濮阳华中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项目前期工作，开工建设濮阳华晟铁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专用线改造项目。推行“一口价”“量价挂钩”等铁路货运定价方式，推动大宗货物“散改集”，实施多式联运。探索将清洁运输作为火电、有色、煤化工等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审核和监管重点。2025年9月底前，水泥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清洁运输改造。2025年底前，火电、有色、石化、化工、水泥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以上，砂石骨料、耐材、环保绩效A、B级和绩效引领性企业清洁运输比例力争达到80%。	本项目不涉及	/
		11.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加快推动高污染的老旧内燃机车、农业机械和工程机械淘汰更新。开展对本地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发动机生产、销售企业的环保一致性监督检查，基本实现系族全覆盖。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对20%以上的燃油机械开展监督抽测。2025年年底前，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基本淘汰国一及以下工程机械，新增或更新的3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	本项目不涉及	/
	(五) 重污染 天气联 合应对 行动	19.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健全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有进有出”动态监管机制，对已评定A级、B级和绩效引领性企开展“回头看”，对实际绩效水平达不到评定等级要求或存在严重环境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严格实施降级处理。开展重点行业环保绩效创A行动，充分发挥绩效A级企业引领作用，以“先进”带动“后进”，鼓励指导企业通过设备更新、技术改造、治理升级等	本项目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新建锅炉项目，要求企业按照绩效分级A级要求进行建设	相符

	措施，不断提升环境绩效等级，2025 年完成新增 A 级、B 级企业及绩效引领性企业 20 家以上。		
(六) 监管能力提升 专项空间	21.强化污染源监控能力。扩大排污单位自动监控覆盖范围，持续推进排污单位依法安装自动监控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加强可视化监控能力建设，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工况监控、视频监控等设施联网。配合做好省级监控平台和市级各类监控监管平台的融合互通工作，对现有信息化平台进行梳理整合和功能衔接。加强数据互联共享，加快涉生态环境数据互联共享能力建设。	本项目新增 2 台 3t/h 锅炉（1 用 1 备），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单台出力 10 吨/小时（7 兆瓦）以下且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以下锅炉排污单位的所有有组织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本项目属于一般排放口，按照相关要求加强例行监测	/
濮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二) 持续强化重点领域治理 能力综合提升	11.深化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开展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水资源化利用能力、监测监管能力提升行动和化工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行动，补齐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推动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和濮阳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补短板行动省级试点园区建设，打造样板园区；到 2025 年年底，化工园区建成专业化工生产废水集中处理设施（独立建设或依托骨干企业），省级以上工业园区配套的污水管网质量和污水收集效能明显提升。	本项目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排污户部寨皮区污水处理厂。	相符
(三) 不断提升环境监测 监管能力水平	18.加强有毒有害物质环境监管，加强危险废物风险防控；持续推动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一河一策一图”成果应用，有序推进化工园区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加强交通运输领域水环境风险防范，健全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加强汛期水	企业已制定环境应急预案，明确风险防范措施，并与周边企业、园区建立防控体系。待本项目建成后，及时修订环境应急预案。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强化次生环境事件风险管控。		
濮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 推进土壤污染预防治理	5.加强关闭搬迁企业地块风险管控。动态更新全市关闭搬迁企业优先监管地块清单，推动优先监管地块落实重点监测、制度控制、环境监测、工程控制等管控措施，我市 12 家企业纳入优先监管地块清单，其中，范县 7 家、南乐县 1 家、台前县 2 家、经开区 2 家，2025 年 10 月底前全市优先监管地块基本完成土壤污染管控。针对周边存在饮用水源、居民区等敏感受体的高风险地块，建立重点管控清单；各县（区）结合实际情况，清理地块内残留污染物，阻断污染扩散途径，逐步消除对敏感受体的影响。有序推动暂不开发利用地块土壤污染管控，各县（区）生态环境部门指导相关企业制定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年度计划，落实风险管控措施，组织开展环境监测、工程控制等管控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
(二) 科学推进地下水污染防治	7.加强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持续加强“十四五”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水质管理，我市有 3 个地下水国考水质点位，分别在工业园区沱村、经开区后皇甫村、经开区王助镇前漳消村，工业园区、经开区应高度关注国考点位周边环境状况，定期开展国考点位周边污染隐患排查，确保国考点位水质总体保持稳定。针对出现水质恶化或水质持续较差的点位，分析研判超标原因，因地制宜采取措施改善水质状况。有序建立并动态更新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企业已制定环境应急预案，明确风险防范措施，并与周边企业、园区建立防控体系，待本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及时修订全厂环境应急预案。	相符
(四) 全面提升环境管理水	15.完善环境监测机制。不断完善土壤和地下水监测制度，完成国家年度土壤环境质量监测任务。按要求抓好土壤重点监管单位自行监测及周边土壤监测，组	本项目不涉及	/

平	织开展监测质量抽查。配合构建省级地下水环境监测网络，开展“十四五”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和“双源”地下水监测点位监测。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做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日常巡查和水质监测等工作。开展2次大中型灌区灌溉水质监测工作。		
---	---	--	--

综上，本项目建设与（濮环委办〔2025〕1号）相关要求相符。

7、与《河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豫政〔2021〕44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豫政〔2021〕44号相符性分析表

类别	文件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方式	推进产业体系优化升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把准入关口，严格分类处置，落实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和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等要求，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支持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重点行业进行产能置换、装备大型化改造、重组整合，鼓励高炉—转炉长流程钢铁企业转型为电炉短流程企业。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严控新增炼油产能。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建设满足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濮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等；项目不属于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行业。	相符
	持续优化货物运输结构。加大运输结构调整力度，煤炭、矿石、钢材、建材、焦化、粮食、石油等大宗货物中长途运输以铁路、水路、管道方式为主，中短途货物运输优先考虑新能源货车运输或封闭式皮带廊道，城市货物运输优先采	本项目天然气为管道运输	相符

		用新能源轻型物流车。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p>加强 VOCs 全过程综合管控。建立完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家具制造等重点行业源头、过程和末端全过程综合控制体系，实施 VOCs 排放总量控制。开展涉 VOCs 产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推进省级开发区、企业集群因地制宜推广建设涉 VOCs“绿岛”项目，统筹规划建设一批集中涂装中心、活性炭集中处理中心、有机溶剂回收中心。开展原油、成品油、有机化学品等储罐排查，逐步取消炼油、石化、煤化工、制药、农药、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企业非必要的 VOCs 废气排放系统旁路。完善行业和产品标准体系，扩大低（无）VOCs 产品标准的覆盖范围。全面推进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立低 VOCs 含量产品标志制度。</p>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
		<p>强化扬尘、恶臭等污染防治。加强施工扬尘管控，继续做好道路、水利等线性工程“散尘”治理，强化监督管理。推进低尘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加大扬尘集聚路段冲洗保洁力度，渣土车实施硬覆盖与全封闭运输。强化裸露地面、物料堆场、露天矿山等综合整治。加强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畜禽养殖、橡胶塑料制品等行业恶臭污染防治。</p>	本项目不涉及	/
	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p>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将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要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根据土壤污染状况和风险合理规划土地用途，实施污染地块空间信息与国土空间规划的“一张图”管理。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严控涉重金属及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p>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	/
		<p>强化重点监管单位监管。结合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动态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定期开展周边土壤</p>	本项目不涉及镉等重金属。	/

	环境监测，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土壤污染防治要求。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定期开展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自行监测，鼓励实施绿色化提标改造。将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纳入大气、水污染物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安装大气、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并联网使用		
--	---	--	--

综上，本项目与《河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豫政[2021]44号）要求相符。

5. 与濮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濮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濮政办〔2022〕38号）相符性见下表。

表 1-7 与《濮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相符性分析表

类别	文件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第三章 加强 协同 控制， 深入 打好 蓝天 保卫战	第二节 持续深 化固定 源治理 做好 VOCs 全过程综合管控。推进含 VOCs 产品源头替代，推进“油改水”，加强 VOCs 废气收集和处理。强化 VOCs 无组织排放收集，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实施含 VOCs 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实现厂房由开敞变密闭、由常压变负压、由逸散变聚合、空气由污浊变清新的“四由四变”目标。重点推进濮阳市新型化工基地、清丰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等工业园区 VOCs 整治，确保园区内涉气企业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收集率和达标排放率明显提升。全面深化涉气行业废气治理。结合实际，深入开展石化、化工、家具制造、包装印刷、工业涂装、塑料制品、汽车维修等 7 个行业 VOCs 治理，制定“一园一策”综合治理方案。推进涉 VOCs 工业园区建设“绿岛”项目，对石化、化工类园区推进统一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系统，有机溶剂用量大的建设集中回收处置中心，普遍采用活性炭吸	本项目新建锅炉项目，不涉及 VOCs	/

		<p>附有机废气的建设统一的脱附、再生处理中心。开展原油、成品油、有机化学品等涉VOCs储罐排查，逐步取消炼油、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企业非必要的VOCs废气排放系统旁路。</p>		
		<p>持续推进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规范和加强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工作，完善评定机制，将评级与大气环境质量达标挂钩，培育推动企业“梯度达标”，促进行业治理能力治理水平整体升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改、扩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要求。落实A、B级企业相关鼓励政策，发挥先进示范引领作用；严格执行C、D级企业污染管控措施，促进工业污染治理水平全面提升。逐步实现D级企业基本消除。</p>	<p>本次项目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A级指标建设。</p>	相符
	第四节 强化城市绿化及扬尘污染治理	<p>严格施工工地扬尘管控。全面实施绿色施工，将绿色施工纳入企业资质评价、信用评级。加快“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搅拌砂浆）信息平台建设进度，到2025年，全市施工工地、储运设备、专用车辆入网率达到100%。施工工地要严格执行“六个百分之百”（建筑工地执行“八个百分之百”），规模以上施工工地（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及以上的建筑工地，长度200米以上的市政、国省干线公路、中标价1000万元以上且长度1公里以上的河道治理等线性工程和中型规模以上水利枢纽工程等）安装扬尘在线监测监控设备，并与主管部门联网。</p>	<p>本项目施工期污染为安装设备噪声，施工期为两天。</p>	相符
	第五节 加强其他涉气污染物治理	<p>加强恶臭、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等防控。加强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畜禽养殖、橡胶塑料制品等行业恶臭污染防治。鼓励重点企业和园区开展恶臭气体监测。探索建立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p>	<p>本项目不涉及恶臭、有毒有害气体</p>	/
		<p>加大非常规涉气污染物治理力度。基于现有烟气污染物控制装备，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推进工业烟气中二氧化硫、汞、铅、砷、镉、二噁英、苯并芘等多种非常规污染物强效脱除技术研发应用。加强生物质锅炉</p>	<p>本项目为新建天然气锅炉，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稳定</p>	相符

		燃料品质及排放管控，禁止使用劣质燃料或掺烧垃圾、工业固废，对污染物排放不符合要求的生物质锅炉进行整改或淘汰。	达标排放	
第四章坚持三水统筹，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	第二节 持续推进污染减排	持续推进工业污染防治。加大工业园区整治力度。建立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水浓度异常等突出问题清单，排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老旧破损、混接错接等情况，查明问题原因并开展整治。化工园区及石油化学、石油炼制、化工等企业应收集处理初期雨水。2025年年底，全市工业园区完成排查整治。	本项目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相符
第五章加强水土联防联控，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将土壤环境要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根据土壤污染状况和风险合理规划土地用途。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禁止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新、改、扩建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要提出并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要求。严格重金属污染防控，解决一批影响土壤环境质量的水、大气等突出污染问题。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	/
	第一节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系统防控	防范工矿企业新增土壤污染。充分利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成果，完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在排污许可证载明土壤污染防治要求，鼓励因地制宜实施管道化、密闭化改造，重点区域防腐防渗改造，物料、污水、废气管线架空建设和改造等，督促开展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及整改，到2025年，至少完成一轮排查整改。督促重点监管单位定期开展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自行监测，建立健全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和隐患排查机制。定期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和地下水重点污染源周边土壤、地下水开展监督性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不涉及土壤、地下水环境监测。	/
		管控地下水环境风险。加强地下水重点污染源监管力度，探索城市区域地下水环境风险管控模式，强化化工产业园区、危险废物处	本项目采取防渗措施；固体废物为废反渗透膜，更换后由厂	相符

	置场、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更新全市废弃井名录库，持续开展封井回填等地下水污染修复工作。	家回收，不在本项目厂区贮存。	
--	---	----------------	--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濮阳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相关要求。

6. 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文件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加强全流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加大农业和工业节水力度 加快节水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推进能源、化工、建材等高耗水产业节水增效，严格限制高耗水产业发展。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	相符
强化环境污染系统治理	加大工业污染协同治理力度 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沿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产业园区。 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性产品出口项目。本项目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相符

综上，本项目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要求相符。

7.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相符性分析

表 1-9 本项目选址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节选）相符性分析

条款	本项目选址	相符性
第二十六条 黄河流域省级人民政府根据本行政区域的生态环境和资源利用状况，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制定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报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后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应当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	1、厂址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符合濮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 2、本项目位于黄河流域，距离厂址最近的地表水体是金堤河，	相符

<p>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黄河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的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p>	<p>金堤河属于黄河一级支流，项目不在其管控范围内，本项目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p>		
<p>根据分析，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相关要求。</p>			
<p>8. 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号）相符性。</p>			
<p align="center">表 1-10 本项目与豫政〔2024〕12号相符性</p>			
<p>序号</p>	<p>豫政〔2024〕12号规定内容</p>	<p>本项目</p>	<p>相符性</p>
<p>1</p>	<p>一、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项目河南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中的通用行业涉锅炉行业，按照绩效分级 A 级进行建设。</p>	<p>相符</p>
<p>2</p>	<p>五、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 5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p>	<p>项目目前为环评阶段，项目施工期仅为安装设备噪声。</p>	<p>相符</p>
<p>3</p>	<p>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二）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集中治理。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要密闭收集处理，企业污水处理场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要单独收集处理。配套建设适宜高效治理设施，加强治理设施运行维护。企业生产设施开停、检维修期间，按照要求及时收集处理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不得将火炬燃烧装置作为日常大气污染处理设施。规范</p>	<p>本项目不涉及 VOCs</p>	<p>/</p>

	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定期开展储罐部件密封性检测，石化、化工行业集中的城市和重点工业园区要在 2024 年年底前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			
由上表可知，项目建设符合豫政〔2024〕12号相关规定。				
9. 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环办〔2024〕72 号）				
表 1-11 本项目与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 A 级指标的相符性分析				
序号	先进性指标	A 级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1	能源类型	以电、天然气为能源	本项目能源为天然气	相符
2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1.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当地规划要求。	相符
3	污染治理技术	2.燃气锅炉/炉窑： （1）PM 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NOx 采用低氮燃烧或 SNCR/SCR 等技术。	本项目锅炉采用天然气加热，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稳定达标排放，安装低氮燃烧器进行处理。	相符
4	排放限值	锅炉	本项目锅炉采用天然气加热，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污染物执行河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表 1：颗粒物 5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30mg/m ³ 。	相符
		其他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本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涉及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
5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记录生产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	/

			<p>施运行情况，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CEMS 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p>	<p>(HJ953-2018)， “单台出力 10 吨/小时（7 兆瓦）以下且合计出力 20 吨/小时（14 兆瓦）以下锅炉排污单位的所有有组织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 本项目建设 2 台 3t/h（一用一备），属于一般排放口，无需安装 CEMS。</p>	
<p>综上，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分级指标中相关内容。</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 项目由来</p> <p>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利用蔚林新材料有限公司热源，根据2026年大气污染防治有关环保规定，化工园区蔚林化工的两台45吨燃煤锅炉要求淘汰，将会停止边企业供气，化工园区暂没有具体的集中供热方案和措施，鉴于此情况，影响我公司正常生产，经化工园区同意，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空地内拟建2台3t/h燃气锅炉（一用一备），作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工程，为现有工程提供热源，简称1#锅炉和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45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1#锅炉故障时启用。</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令第682号令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本项目燃气锅炉建设属于“四十一、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中的“天然气锅炉总容量1吨/小时（0.7兆瓦）以上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新建2×3t/h燃气锅炉（一用一备），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为此，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1）。我公司接受委托后，通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调查研究和征求当地环保部门意见的基础上，本着“科学、公正、客观、严谨”的态度，并结合项目有关资料，按照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p> <p>2. 项目建设内容</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在现有厂区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本项目建设时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p>
------	--

表2-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建设内容
1	项目名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 2×3t/h 锅炉项目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所属行业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3	建设地点	濮阳市濮阳县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户部寨镇工业园区
4	建设单位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5	总投资	80 万元
6	劳动定员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锅炉房职工全部由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内部调配，本次不新增职工，锅炉房运行时间为 24h/d，300d，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
7	占地面积	本项目占地面积 106.25m ² ，依托厂区内闲置厂房

表 2-2 项目工程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燃气锅炉及软水制备设施	总占地面积为106.25m ² ，位于现有厂区闲置厂房内，主要用于放置2台3t/h天然气锅炉（一用一备）、软水制备设备及配套设施	软水制备 依托现有 软水制备 间
公用工程	供水	本项目依托现有供水系统	/
	供电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	/
	供汽	引自市政燃气管网，可满足生产需求	/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废水（软水制备排水和锅炉排水）为清净下水，经厂区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
	废气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系统+烟气循环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	/
	固废治理	废反渗透膜更换后由厂家回收，不在本项目厂区贮存	/
	应急事故池、初期雨水池	本项目依托现有工程初期雨水池，容积为836m ³ （20×19×2.2m）；应急事故池容积为1080m ³ （10×12×4.5m+6×20×4.5m）	依托现有

3. 供热规模

本项目项目供热规模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供热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规格	规模 (t/h)	主要工艺
蒸汽	温度≥100℃	3.0	原料 (天然气)、 燃烧、蒸汽、供热

4.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2-4。

表 2-4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蒸汽锅炉	3t/h	2台 (1用1备)	燃料为天然气	
2	配套辅机	锅炉控制柜	DK-3	2台	/
3		节能器	LTG28-5	2台	/
4		一次仪表阀门	/	2套	/
5		分气缸	273, 二进二出, DN100	2台	/
6		燃气燃烧机	BY-QEF-2.5-FGR	2台	/
7		给水泵	4KW, CDM5- 24FSWP-C 流量: 4m ³ /h; 扬程: 160m	2台	/
8		烟囱	直径 600mm	1个	/
9	泄漏报警仪	/	2个	/	
10	软水装置	制水量10t/h	1套	利用现有软水 制备间	

5. 主要原辅材料

(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5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消耗量	备注
1	天然气	<u>171.79 万 m³/a</u>	管网已接入厂区内, 不设储气柜
2	水	<u>28800m³/a</u>	依托现有供水系统

3	电	4000kW·h/a	市政电网供电
---	---	------------	--------

天然气：主要成分是甲烷，还含有少量 CH₄、丁烷、戊烷、CO₂、CO、硫化氢等，无硫化氢时为无色无臭易燃易爆气体，易燃易爆气体，爆炸范围 5~15%。

(2) 天然气成分组成一览表

本项目所需天然气气源来自西气东输天然气，由市政燃气管网集中供应。

天然气主要成分含量见表 2-6。

表 2-6 天然气成分组成一览表

组分	低位发 热值 MJ/m ³	高位发 热值 MJ/m ³	密度 kg/m ³	H ₂ Smg/ m ³	N ₂ %	CH ₄ %	CO ₂ %	C ₂ H ₆ %
含量	34.44	38.17	0.7311	/	1.14	92.35	1.32	3.80

注：参考国家标准《天然气（GB17820-2018）》中天然气含硫量的最高限值，濮阳县使用天然气为长输管道供气，根据国家标准《天然气（GB17820-2018）》中“进入长输管道的天然气应符合一类气的质量要求”的规定，本次二氧化硫源强核算天然气总硫含量取一类天然气的限值 20mg/m² 进行计算

本项目建设 1 座锅炉房（2 台 3t/h（2.1MW）锅炉（1 用 1 备）），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热效率以 92% 计，天然气发热值以 34.44MJ/m³ 计，运行时间 24h/d，年工作约 300d。

锅炉耗气量=燃气锅炉功率×时间÷燃料热值÷燃气锅炉热值利用率。

则 1# 锅炉耗气量 = (2.1MW×3600s/h÷34.44MJ/m³÷92%)

×24h/d×184d/a=238.6m³/h×24h/d×300d/a=171.79 万 m³/a。

因此本项目锅炉总耗气量为 171.79 万 m³/a。

6. 供蒸汽与供热能力的匹配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锅炉 2×3t/h（一用一备），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蒸汽主要用于氯乙酰氯、氯乙酸、氯甲醚、氯甲基乙醚产品制备过程。根据企业生产情况，现有工程蒸汽总用量为 3t/h，运行时间 24h/d，则蒸汽用量为 21600t/a（72t/d），1#锅炉最大供蒸汽量 21600t/a，可以满足生产蒸汽量需求。1#锅炉蒸汽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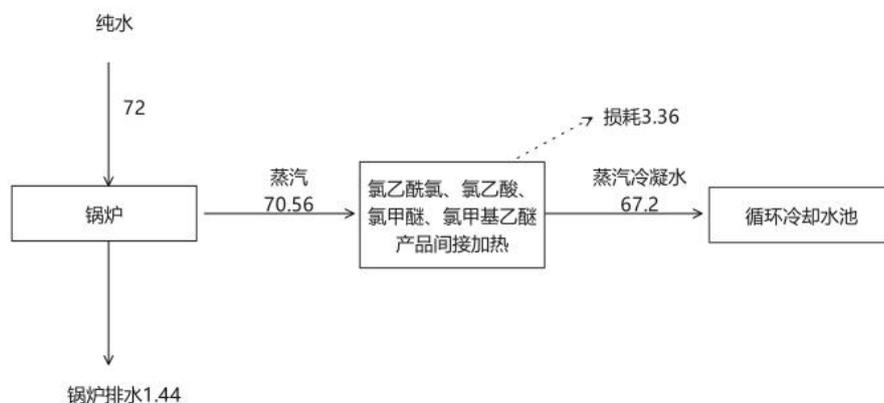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蒸汽平衡图（单位：t/d）

7. 公用工程

（1）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约为 4000kw·h/a，由濮阳市政电网供给，可以满足要求。

（2）给排水

项目用水依托现有工程供水系统，项目锅炉房职工全部由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内部调配，本次不新增职工，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主要用水为锅炉用水，主要废水锅炉排污水。

项目设置 2 台 3t/h 燃气锅炉（1 用 1 备），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锅炉需要定期排污水，根据《锅炉房设计标准》（GB50041-2020），以除盐水为补给水的锅炉的正常排污率不应超过 2%（评价取 2%）。本项目锅炉用水量为 72m³/d，排污量为 1.44m³/d。

本项目锅炉补水和生产用水主要为软水，软水制备采用反渗透膜软水制备系统，软水制备率取 75%。锅炉蒸汽用于间接加热工序，考虑蒸汽在管道中损耗，蒸汽损耗量约为 5%，蒸汽冷凝水进入现有工程循环冷却水系统。新鲜水用量 96m³/d，软水消耗量为 72m³/d，软水制备废水排放量为

24m³/d，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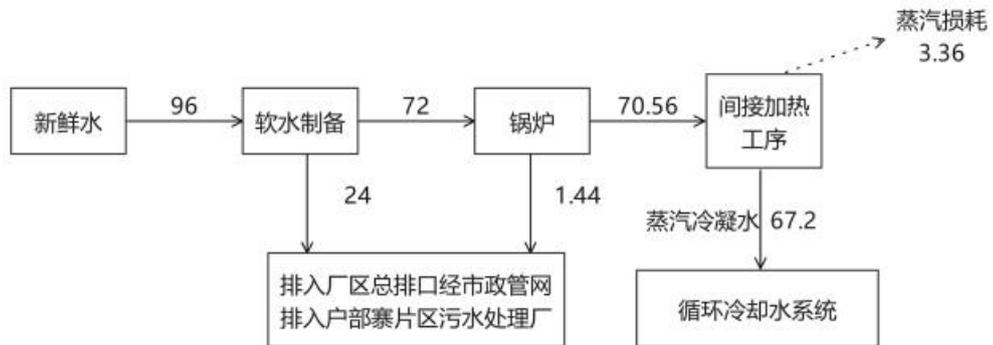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d）

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项目锅炉房职工全部由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内部调配，本次不新增职工，锅炉房运行时间为 24h/d，300d，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

9.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锅炉房位于厂区内，位于厂区的东侧，紧邻循环水池。办公区使用现有办公楼。项目实现生产、办公分区。厂区总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综上，项目各车间各功能分区明确，人流、物流畅通，平面布置相对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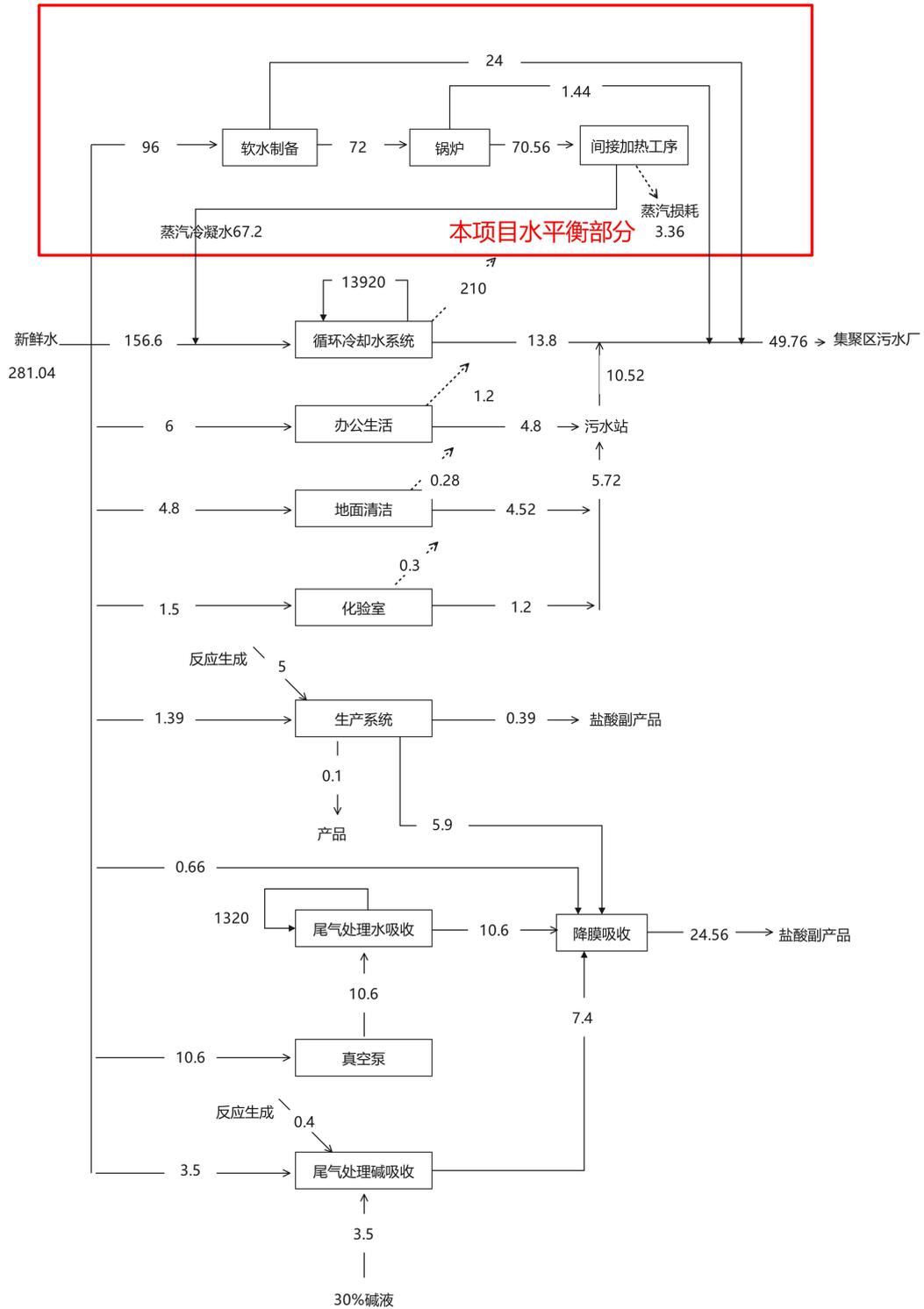


图 2-3 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t/d)

10. 施工期工艺流程与产排污分析

本项目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闲置厂房内建设, 无施工遗留环

境问题，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不涉及土建工程。因此本环评仅对营运期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11. 营运期工艺流程

(1) 锅炉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自来水经软水制备系统处理后供给锅炉，锅炉燃料为天然气，经管道输送至锅炉，通过天然气燃烧加热锅炉内的软水，使其蒸发为水蒸汽，锅炉蒸汽经分气缸由管道输送至现有工程各用气单元，用于产品制备间接加热，为现有项目生产提供热源。本项目产生蒸汽温度为 175° C，压力 0.8MPa。软水制备过程产生软化废水、废反渗透膜；锅炉运行过程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锅炉排水、噪声。锅炉供热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图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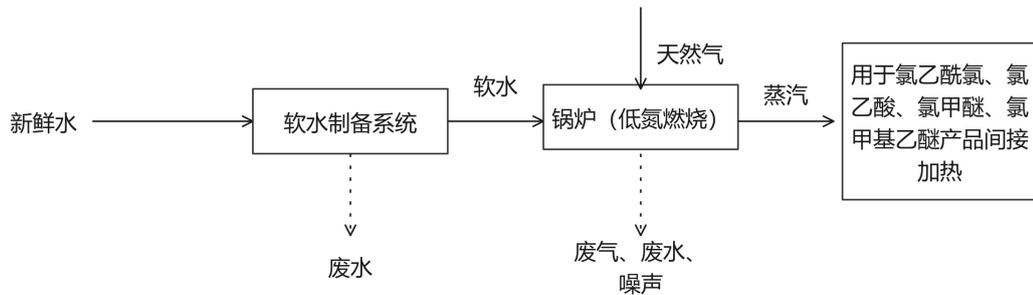


图 2-4 锅炉供热工艺流程图

(2) 软水制备

锅炉配套反渗透膜软水制备系统对自来水进行软化处理，反渗透工艺是基于半透膜分离原理的膜分离技术，通过施加高于溶液渗透压的外力，促使水分子逆向渗透通过半透膜，截留溶解盐类、有机物及微生物等杂质，降低水中离子浓度，防止锅炉内壁结垢，降低锅炉传热性能。新鲜水经软化反渗透膜软化处理后，软化水进入软化罐暂存，通过管道进入燃烧锅炉，使用天然气将水加热至 175℃，蒸汽通过管道对现有产品制备过程进行间接加热，蒸汽冷凝水回用于循环冷却水系统。本项目反渗透膜每一年更换一次。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废水为清净下水，经厂区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12. 运营期产排污环境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排污环节见表2-7。

表 2-7 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类型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废气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SO ₂ 、NO _x 、 烟气黑度	低氮燃烧系统+烟气循环+15m 高排气筒
废水	软水制备排水	COD、SS	为清浄下水，经厂区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锅炉排水	COD、SS	
固体废物	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废反渗透膜更换后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本项目厂区贮存
噪声	设备运行	等效 A 声级	隔声、减振

1、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厂区现有工程目前有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和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

表 2-8 现有工程环保履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文件	环保验收文件	运行情况
1	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环评报告书	濮环审[2015]24号	濮县环验[2017]3号	正常生产
2	年产一万吨氯乙酸甲酯系列产品及年产五万吨甲醛项目环评报告书	濮环审[2016]12号	企业自主验收	2022年1月停产且之后不再生产，甲醛项目生产装置已拆除。氯乙酸甲酯生产装置清洗改造后用于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因此本次不再核算其污染物排放情况
3	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	濮环审[2025]14号	未验收	/
4	应急预案	2023年10月19日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濮阳县分局予以备案	备案号：4109282023053H	
5	排污许可证	排许可证编号：91410928068902369A001V		

2、现有工程项目概况

表 2-9 现有工程概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简要说明	
1	项目名称	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
2	所属行业	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3	建设地点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专业园区户部寨片区	
4	产品规模及种类	氯乙酰氯 10000t/a、氯乙酸(中间产品)8365.82t/a、氯化	氯甲基乙醚 3000t/a、盐酸 1450.467t/a

		硫(中间产品)3099.74t/a、硫酰氯 6448.219t/a、氯甲醚 6000t/a、三氯乙酰氯 1395.8t/a、副产品盐酸 15036t/a	
5	生产工艺	利用氯乙酸生产单元的氯乙酸，和氯化硫生产单元的氯化硫，在通入氯气、加硫催化的条件下生成氯乙酰氯产品。	以三聚甲醛(甲醛聚合物)、乙醇、氯化氢(气体)为原料，先在反应釜中进行合成工艺，生成盐酸和氯甲基醚，再经过沉淀分离之后，下部盐酸输送至盐酸储罐，上部氯甲基醚输送至氯甲基醚储罐，最后装车外售。
6	劳动定员	150 人	20 人
		目前全厂共计 170 人	
7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00 天，每天 24 小时，三班制，年工作时间 7200h	
8	验收情况	已验收	未验收
注：厂区年产一万吨氯乙酸甲酯系列产品及年产五万吨甲醛项目 2022 年 1 月停产且之后不再生产，且甲醛装置已全部拆除，其余装置改造后用于氯甲基醚生产，故不再分析此项目产排污情况。			

3、现有工程产排污情况

表 2-10 现有工程产污环节一览表

项目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去向
废气	氯乙酸生产单元	反应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三级降膜吸收+三级水吸收+尾气处理装置（水吸收+三级碱吸收+水吸收+碱吸收+气液分离+两级活性炭）
		结晶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分离废气	HCl、Cl ₂	
		真空机组废气	HCl、H ₂ O	
	氯化硫生产单元	反应釜残气	Cl ₂	
		反应釜加料废气	Cl ₂	
		精馏釜加料废气	Cl ₂	
		成品釜加料废气	Cl ₂	
		装桶废气	Cl ₂	
	氯乙酰氯生产单元	反应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SO ₂	
		精馏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SO ₂	
		成品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SO ₂	
		装桶废气	HCl、Cl ₂ 、SO ₂	
三氯乙	蒸馏釜残气	乙酸、H ₂ O		

	酰氯生产单元	反应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SO ₂	尾气处理装置（水吸收+碱吸收+气液分离+两级活性炭）			
		精馏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SO ₂				
		成品釜加料废气	HCl、Cl ₂ 、SO ₂				
		装桶废气	HCl、Cl ₂ 、SO ₂				
	氯甲醚生产单元	反应残气	HCl、甲醇、甲醛		/		
		反应釜加料废气	HCl、甲醇				
		成品釜加料废气	氯甲醚				
		蒸馏釜加料废气	甲醇、甲醛、氯甲醚				
	硫酰氯生产单元	分离器残气	HCl、Cl ₂ 、SO ₂			/	
		成品釜加料残气	HCl、SO ₂				
		装桶废气	HCl、SO ₂				
	氯甲基乙醚生产单元	反应釜废气	甲醛、氯化氢、氯气、乙酸				/
		蒸酸釜废气	乙醇、氯甲基乙醚、水蒸气、氯化氢				
高位槽及各类中间罐废气		氯甲基乙醚、甲醛、乙醇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站废气、危废间废气、仓库废气	NH ₃ 、H ₂ S、VOCs	/				
罐区	大小呼吸等废气	HCl、甲醇、甲醛、乙酸、氯甲醚、非甲烷总烃等					
氯气气化区	氯气气化区无组织排放	Cl ₂					
生产区	无组织废气	HCl、Cl ₂ 、甲醇、甲醛、乙酸、氯甲醚					
废水	循环系统排水	COD、SS		总排放口排放			
	真空机组排水	COD、SS		回用于废气喷淋			
	废气喷淋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回用于降膜吸收副产盐酸			
	地面清洗	COD、BOD ₅		现有工程污水处理站			
	生活办公区	生活污水（COD、BOD ₅ 、NH ₃ -N、SS）					
	化验室清洗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AOX					
固体废物	氯乙酰氯单元精馏釜	高沸物（氯乙酰氯、二氯乙酰氯、氯乙酸等）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三氯乙酰氯单元精馏釜	高沸物（硫、氯乙酰氯、二氯乙酰氯、三氯乙酰氯等）					
	废气处理设施	废活性炭					
	水处理废液	废液					
	废混合溶剂	乙醇、醋酸、甲醇等（液态）					

	化验室固废	酸碱、有机物（液态）	
	废包装材料	/	
	污水处理站污泥	生化污泥	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交濮阳县污泥处理中心填埋
	生活办公区	生活垃圾	垃圾桶，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噪声	机械设备（鼓风机、压缩机及各种泵等）	噪声	/

4、现有工程治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1）废气处理措施

现有工程营运期废气分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生产工艺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中经负压系统抽至盐酸吸收、碱吸收单元的废气、氯甲醚单元反应釜残余尾气、硫酰氯单元分离器残气、氯甲基乙醚单元反应釜废气、蒸酸釜废气、高位槽及各类中间罐废气等，为简化分析，将所有通往盐酸吸收、碱吸收装置的废气合并统称为生产工艺废气）和罐区呼吸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危废间废气等，主要成分为 SO₂、HCl、Cl₂、甲醇、甲醛、乙酸、非甲烷总烃等；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氯气气化区、生产区产生的废气，主要成分包括 HCl、Cl₂、甲醇、甲醛、乙酸、非甲烷总烃等。

现有工程生产工艺废气均由装置区三级降膜吸收+三级水吸收装置处理后与罐区呼吸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危废间废气引至尾气处理装置，经处理经 35m 高烟囱排放。具体处理措施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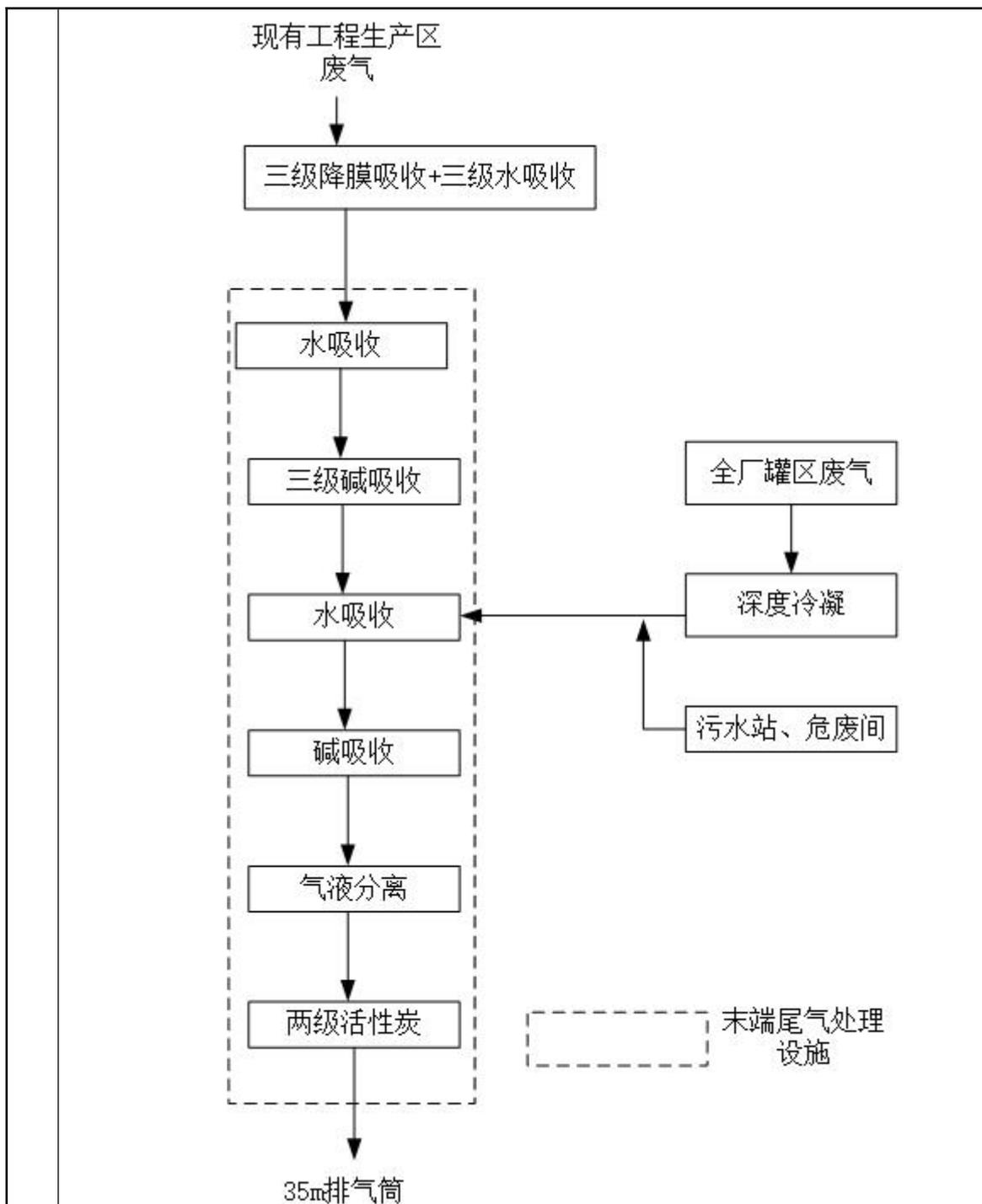


图 2-5 现有工程尾气处理流程图

(2) 废水处理措施

现有工程产生的废水中，地面清洗水是在设备检修、地面清洁过程中产生的，产生量较小，清洗废水为间歇性排放，为避免直接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中对污水处理设施造成冲击，这部分废水分批次与生活污水混合进行处理。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水量 50m³/d，采用“芬顿催化氧化+絮凝沉淀+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的处理工艺。化验室废水、地面水、生活污水等经收集调节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经处理后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可以达到《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的要求（COD300mg/L、氨氮 30mg/L）以及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COD350mg/L、氨氮 40mg/L），经市政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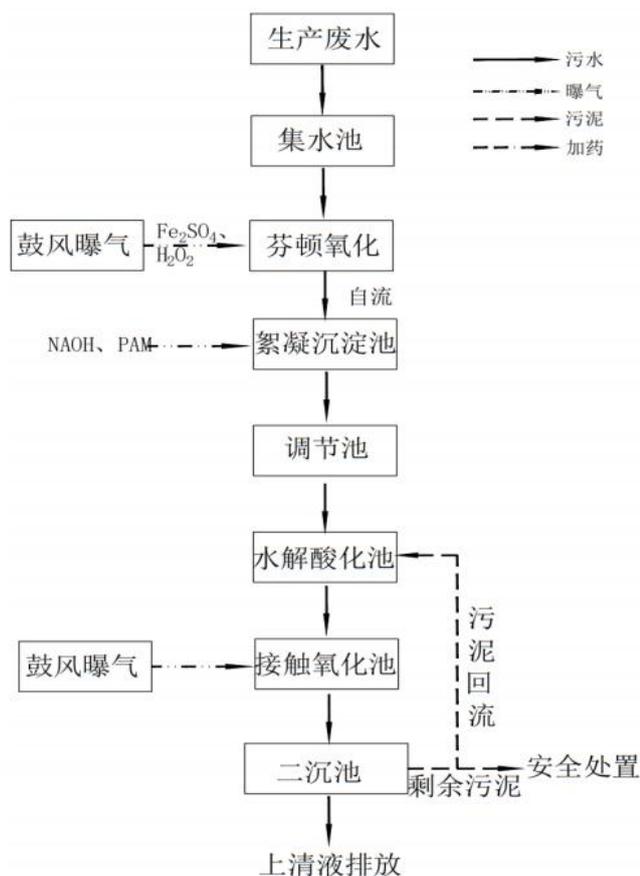


图 2-6 现有工程废水处理流程图

（3）固废处理措施

固体废弃物主要有：蒸馏残渣、水处理废液、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污水处理站污泥及生活垃圾。其中蒸馏残渣、水处理废液、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均为危废，经收集后临时贮存于危废暂存间(50m²)，定期交由三门峡中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交濮阳县污泥处理中心填埋，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主要噪声为循环水泵、真空泵、原料/产品泵等各种泵等高噪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值为 80~100dB(A)，具体减震措施见下表。

表 2-11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治理措施
1	风机	基础减震、安装弹性支撑结构、设置软连接
2	冷冻机	车间降噪、减振垫
3	真空泵	减振垫
4	循环水泵	车间降噪、减振垫
5	原料/产品泵	减振垫
6	离心机	减振弹簧
7	转料泵	减振垫
8	分酸泵	减振垫

经采取减震措施处理后，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噪声治理措施可行。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现有工程设有一座 1080m³事故水池和一座 836m³初期雨水池。

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执行有关标准、规范，对选址、总图布置进行严格要求，并对建筑安全、工艺设计及机械设备、生产装置事故排放、储存装置、生产车间事故排放、运输等做好事故防范措施，在装置区、罐区设置易燃、有毒气体泄漏报警系统、按要求配备应急救援物资及个人防护器材，布设安全连锁控制系统（SIS 系统）、分布式控制系统（DCS 系统），报警系统并入中央控制系统，实现生产装置紧急停车和安全连锁保护；厂内氯化氢管道采用双层套管，氯化氢作业场所应设事故氯化氢捕集系统，并配备吸收装置；涉氯化氢场所、切断阀的附近等位置设置泄漏检测报警设施，管道输送和接收两端应设置紧急切断阀，切断阀应能远程控制，并与压力、流量、泄漏检测报警等信号建立连锁关系。

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设计及规范施工项目界区生产废水、事故废水、初期雨水、化学品泄漏等沟渠建设，设置排水切换系统，连接事故池及污水处理终端，构建完善的三级防控措施；地下水采取源头控制、分区防渗、常规监测相结合措施。

其他保障措施：按照工艺设计及安评内容要求，合理布局总平面，选用国内外当前先进工艺技术，采用DCS自动控制系统、双回路电源，制定科学、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环境管理制度以及自行监测计划。

5、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及达标情况

厂区现有工程目前有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和尾气回收副产3000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以下简称现有工程^①，“尾气回收副产3000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以下简称现有工程^②。

a.现有工程^①

(1) 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根据企业提供的厂区现有排气筒在线监测数据，2024年4月至2024年12月废气在线监测统计见下表（2024年1月1日~4月17日企业停产），该时间段内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正常生产。

表 2-12 现有工程^①2024年4月至2024年12月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统计数据汇总表

月份	非甲烷总烃浓度值				
	气量 Nm ³ /h（平均值）	浓度范围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量 t	
2024年	1~3月	停产			
	4月	7673.069	10.779~28.012	21.5	0.055
	5月	6385.789	7.692~19.055	13.507	0.065
	6月	7160.535	4.551~35.716	15.032	0.086
	7月	4810.261	5.395~36.847	19.452	0.070
	8月	7586.862	6.874~28.448	15.188	0.096

	9月	15328.963	9.701~20.274	16.355	0.182
	10月	11741.044	2.051~18.304	14.397	0.126
	11月	13055.197	8.964~18.926	13.360	0.133
	12月	16806.841	5.051~20.233	13.848	0.16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80mg/m ³		/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有机化工行业B级绩效指标要求			40mg/m ³		/
达标情况			达标		/

表 2-13 现有工程^①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12 月氯化氢在线监测统计数据汇总表

月份	氯化氢浓度值				
	气量 Nm ³ /h （平均值）	浓度范围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量 kg	
2024 年	1~3月	停产			
	4月	7673.069	0.123~0.149	0.134	0.323
	5月	6385.789	0.112~0.156	0.128	0.613
	6月	7160.535	0.097~0.14	0.121	0.622
	7月	4810.261	0.08~0.131	0.104	0.365
	8月	7586.862	0.082~0.124	0.103	0.58
	9月	15328.963	0.102~0.142	0.115	1.278
	10月	11741.044	0.11~0.147	0.124	1.086
	11月	13055.197	0.112~0.292	0.155	1.524
	12月	16806.841	0.32~3.041	0.754	8.3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0mg/m ³		/
达标情况			达标		/

根据 2024 年 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 258 天）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推算其年排放量为（0.055+0.065+0.086+0.070+0.096+0.182+0.126+0.133+0.16）/258*300/80%（工况）=1.414t/a；氯化氢排放量推算其年排放量为即（0.323+0.613+0.622+0.365+0.58+1.278+1.086+1.524+8.31）/258*300/80%（工况）=0.0214t/a。

由以上在线数据显示，现有工程非甲烷总烃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件要求（有机化工业：非甲烷总烃 80mg/m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有机化工行业 B 级要求非甲烷总烃≤40mg/m³）要求。氯化氢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氯化氢≤100mg/m³）。

企业 2024 年第二季度~第四季度其他因子委托凯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例行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2-14 现有工程^①有组织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常规检测数据统计）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气量 Nm ³ /h	检测因子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废气治理措施	是否达标
废气排放口 DA001	2024 年第二季度 2024.5.5	12200~12500	氯气	4.1~4.4	65	三级降膜水吸收+三级水吸收+三级碱喷淋+一级水吸收+碱喷淋+气水分离+两级活性炭	达标
			甲醛	9.58~9.67	25 ^①		达标
			甲醇	未检出	190 ^①		达标
			二氧化硫	未检出	50		达标
	2024 年第三季度 2024.8.7	8500~9190	氯气	3.54~3.82	65	三级降膜水吸收+三级水吸收+一级水吸收+三级碱喷淋+一级水吸收+碱喷淋+气水分离+两级活性炭	达标
			甲醛	3.1~3.5	5		达标
			甲醇	未检出	50		达标
			二氧化硫	未检出	50		达标
	2024 年第四季度 2024.11.7	8660~8940	氯气	2.4~3.5	65	三级降膜水吸收+三级水吸收+一级水吸收+三级碱喷淋+一级水吸收+碱喷淋+气水分离+两级活性炭	达标
			甲醛	3.1~3.6	5		达标
			甲醇	未检出	50		达标
			二氧化硫	未检出	50		达标

注：2024 年 6 月完成排污许可变更，甲醛、甲醇排放标准执行更严格标准，因此对废气治理措施进行提标改造，新增一级水吸收，增加活性炭更换频次。环保设施自主升级改造纳入验收和排污许可管理，无需编制环评报告。

例行监测数据显示 2024 年第二季度的甲醛、氯气、甲醇排放浓度满足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甲醛 25mg/m³、氯（氯气） 65mg/m³、甲醇 190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5 及表 6 标准要求（二氧化硫 50mg/m³）。2024 年第三、四季度的甲醇、甲醛、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5 及表 6 标准要求（甲醇 50mg/m³、甲醛 5mg/m³、二氧化硫 50mg/m³）。氯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氯气 65mg/m³）。

根据 2024 年第二季度~第四季度例行监测数据核算年排放量（按照 80% 工况进行折算），2024 年氯气年排放量为 0.331t/a，甲醛年排放量为 0.536t/a，甲醇年排放量为 0.090t/a，二氧化硫年排放量为 0.121t/a（未检出的因子按检出限一半进行核算）。

②无组织废气

氯乙酸生产单元、氯化硫生产单元、氯乙酰氯生产单元、三氯乙酰氯生产单元、氯甲醚生产单元和硫酰氯生产单元均采用密闭设备与管道，生产过程的储罐、中间罐、计量罐的呼吸阀排出的不凝气，均收集后进入 VOCs 总管后送入尾气处理装置，生产过程全自动化控制，已按照 GB37822 等标准，定期开展了 LDAR 检测工作，发现泄漏及时修复，建立动静密封，泄漏检测及漏点修复台账。但各单元生产过程由于管件阀门的跑冒滴漏，会有少量挥发性气体排放。根据企业排污许可证，现有工程^①在产项目 VOCs 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532t/a，现有工程^①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 2-15 现有工程^①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统计一览表 单位：mg/m³

检测浓度	检测点 位	厂界					污水处理站	
		氯气	氯化氢	非甲烷总 烃	甲 醛	甲 醇	氨气	硫化氢
检测时间								
2024.5.5		0.04~0.14	未检出 ~0.048	0.49~1.31	未 检 出	未 检 出	0.04~0.13	0.002~0.009

2024.8.7	0.05~0.15	未检出 ~0.089	0.53~1.42	未 检 出	未 检 出	0.02~0.1	0.004~0.008
2024.11.7	0.04~0.16	0.081~0.099	0.6~1.51	未 检 出	未 检 出	0.02~0.22	0.002~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	0.4	0.2	4.0	0.2	12	/	/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	/	0.2	4.0	/	/	/	/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	/	2.0	/	1.0	/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	/	/	/	/	1.5	0.06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有机化工行业 B 级）	/	/	2.0	/	/	0.2	0.0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 标	达 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界处氯气、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甲醛、甲醇，及污水处理站氨气、硫化氢无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相关标准限制要求，可以达标排放。

(2) 废水

根据企业提供的厂区污水处理在线数据，采用 2024 年 4 月至 2024 年 12

月在线监测统计见下表（2024年1月1日~4月17日企业停产）核算废水排放量及污染物达标情况，在线监测统计见下表，该时间段内年产一万吨氯乙酐及配套产品项目正常生产。

表 2-16 现有工程^①废水总排放口在线监测结果汇总

监测时间	流量 m ³ /月	pH 范围	COD		氨氮	
			浓度范围 mg/L	排放量 kg/月	浓度范围 mg/L	排放量 kg/月
2024.4	860.43	6.821~7.444	10.288~40.36	15.611	0.125~1.091	0.7246
2024.5	1497.759	6.768~8.233	12.08~36.129	29.6020	0.141~0.447	0.4213
2024.6	19.061	7.353~8.321	173.492	3.3069	22.305	0.4252
2024.7	858.723	6.139~8.079	11.205~12.34	10.5226	0.139~0.187	0.1574
2024.8	26.782	6.908~7.422	16.01~30.446	0.7031	0.165~1.583	0.0314
2024.9	14.199	6.431~8.182	24.542~157.939	1.6406	1.636~18.518	0.1867
2024.10	0.352	6.646~8.601	17.773	0.0063	0.532	0.0002
2024.11	0.166	7.326~8.682	11.56~19.492	0.0032	0.196~1.495	0.0002
2024.12	8.062	6.402~7.896	11.021~39.645	0.3162	0.113~1.527	0.0122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	/	6~9	300	/	30	/
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	6~9	350	/	40	/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现有工程^①废水可以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的要求以及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另根据企业提供的 2024 年 4~12 月委托河南安凯职业技术检测有限公司的例行检测报告，厂区总排口出水污染物最大排放浓度 BOD₅25.8mg/L、SS35mg/L、甲醛 0.45mg/L，可以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的要求以及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根据 2024 年 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 258 天）排放量推算

其年排放量，废水排放量为 4776m³/a（16m³/d），COD 排放量为 0.09t/a，氨氮排放量为 0.0028t/a。

表 3.1-21 现有工程^①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		现有工程 ^① 合计 (t/a)	排污许可证 许可总量 (t/a)	是否满足 要求	
	核算排放量 (t/a)	年度执行报告 排放量 (t/a)				
废水	排水量 (万 m ³ /a)	0.48	/	/	/	
	COD	0.09	0.1935	0.1935	0.4612	满足
	氨氮	0.0028	0.005997	0.005997	0.04501	满足

注：现有工程^①取监测数据核算结果和年度执行报告中较大值核算排放量

(2) 厂界噪声

根据企业提供的 2025 年 1 月~9 月委托凯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项目所在厂区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7 现有工程^①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单位：dB (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南厂界	西厂界	标准值	是否达标
2025.3.28 (昼间)	54	56	65	达标
2025.3.28 (夜间)	43	46	55	达标
2025.8.5 (昼间)	56	57	65	达标
2025.8.5 (夜间)	47	46	55	达标

备注：东、北两厂界紧邻其他企业故未做监测。

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厂址南、西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昼、夜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3) 固废

①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2-18。

表 2-18 现有工程^①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固废性质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1	办公生活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污水处理站	生化污泥	一般固废	0.7	定期交濮阳县污泥处理中心填埋
---	-------	------	------	-----	----------------

②危险废物

危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2-19。

表 2-19 现有工程^①危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项目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形态	固废性质	代码	处置措施
1	水处理废液	酸碱、有机物	0.5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蒸馏残渣	硫、氯乙酰氯、二氯乙酰氯、三氯乙酰氯、氯乙酸等	25.6	固态	危险废物	HW11 900-013-11	
3	废活性炭	有机物	8.5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根据调查并结合现有工程排污许可，现有工程^①危废主要为蒸馏残渣、水处理废液和废活性炭，产生量分别约 25.6t/a、0.5t/a、8.5t/a，危废间暂存后定期委托三门峡中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表 2-20 现有工程^①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汇总一览表

项目	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排放量 (t/a)		合计 (t/a)	排污许可证许可总量 (t/a)	是否满足要求	
	有组织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1.414	0.532	1.946	4.6187	满足
	氯化氢	0.0214	/	0.0214	/	/
	氯气	0.331	/	0.331	/	/
	甲醇	0.09	/	0.09	/	/
	甲醛	0.536	/	0.536	/	/
	二氧化硫	0.121	/	0.121	0.645	满足
废水	COD	0.1935	/	0.1935	0.4612	满足
	氨氮	0.005997	/	0.005997	0.04501	满足
固废	生活垃圾	0	/	0	/	/
	蒸馏残渣	0	/	0	/	/
	水处理废液	0	/	0	/	/

	废活性炭	0	/	0	/	/
<p>b.现有工程^②</p> <p>(1) 废气</p> <p>企业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目前为竣工调试阶段，未验收，本次采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的数据。</p>						

表 2-21 现有工程[®]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量		末端废气治理设施	污染物	排放情况				排放参数	排放标准		
		t/a	kg/h			综合去除效率	t/a	kg/h	mg/m ³		mg/m ³	kg/h	
有组织	生产区废气 (经降膜吸收回收氯化氢后)	氯化氢	1.0512	0.2075	水吸收+ 三级碱吸收	氯化氢	99.0%	0.0107	0.0021	0.84	T25°C、 新增风量 2500m ³ /h 、H35m、 Φ0.6m	100	2
		甲醛	0.1812	0.0288		甲醛	90%	0.0181	0.0029	1.15		25	2
		乙醇	1.3968	0.2418		乙醇	90%	0.1479	0.0253	10.13		/	/
		乙酸	0.0372	0.0052		乙酸	90%	0.0037	0.0005	0.21		/	/
		氯气	0.042	0.0058		氯气	90%	0.0042	0.0006	0.23		65	1.9
		氯甲基乙醚	0.5052	0.0745		氯甲基乙醚	90%	0.0684	0.0099	3.97		/	/
		非甲烷总烃	2.1204	0.3503		非甲烷总烃	90.0%	0.2386	0.0387	15.49		30	76.5
	储罐呼吸废气 (经冷凝预处理 后)、污水站、危废间 废气	氯化氢	0.01833	0.00255	/	氨	90%	0.0000402	0.00000558	0.00223	/	27	
		氯甲基乙醚	0.1790	0.02486		硫化氢	90%	0.0000016	0.00000022	0.00009	/	1.8	
		乙醇	0.0817	0.01135		/	/	/	/	/	/	/	
		非甲烷总烃	0.2655	0.03687		/	/	/	/	/	/	/	
		氨	0.000402	0.000056		/	/	/	/	/	/	/	
		硫化氢	0.000016	0.0000022		/	/	/	/	/	/	/	
		/	/	/		/	/	/	/	/	/	/	/

	全厂食堂油烟	油烟	0.0441	0.0245	油烟净化器	油烟	90.0%	0.0044	0.0025	0.49	专用烟道	1.5	/
无组织	污水处理站	氨	0.00004464	0.0000062	污水站加盖密封	氨	/	0.00004464	6.200E-06	/	24.5*6.2*3m	1.5	/
		硫化氢	0.000001728	0.00000024		硫化氢	/	0.000001728	2.400E-07	/		0.06	/
		非甲烷总烃	0.000528	7.33333E-05		非甲烷总烃	/	0.000528	7.333E-05	/		2.0	/
	生产区	非甲烷总烃	0.195	0.02708	密闭化、自动化、管道化、动静密封点检测与修复	非甲烷总烃	/	0.195	0.0271	/	50*16*18	2.0	/
		甲醛	0.039	0.00542		甲醛	/	0.039	0.0054	/		0.5	/
		氯化氢	0.017	0.00236		氯化氢	/	0.017	0.0024	/		0.2	/
	盐酸罐区	氯化氢	0.0191	0.00265		氯化氢	/	0.0191	0.0027	/	15.1*39.5*4.5	0.2	/
	乙醇所在罐区	非甲烷总烃	0.046626	0.00648		非甲烷总烃	/	0.0466	0.0065	/	22*39.3*6.5	2.0	/
	氯甲基乙醚所在罐区	非甲烷总烃	0.058894	0.00818		非甲烷总烃	/	0.0589	0.0082	/	8.3*34.8*6	2.0	/

表 2-22 现有工程^②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源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年排放量/ (t/a)	核算排放速 率/ (kg/h)	核算排放浓 度/ (mg/m ³)
主要排放口					
依托现有 工程排气 筒	DA001	氯化氢	0.0107	0.0021	0.84
		甲醛	0.0181	0.0029	1.15
		乙醇	0.1479	0.0253	10.13
		氯气	0.0042	0.0006	0.23
		氯甲基乙醚	0.0684	0.0099	3.97
		非甲烷总烃	0.2386	0.0387	15.49
		NH ₃	0.0000402	0.00000558	0.00223
		H ₂ S	0.0000016	0.00000022	0.00009
有组织（主要排放口）排放总计（t/a）					
有组织排放总计		氯化氢	0.0107		
		甲醛	0.01812		
		氯气	0.0042		
		非甲烷总烃	0.2386		
		NH ₃	0.0000402		
		H ₂ S	0.0000016		

备注：氯甲基乙醚和乙醇计入非甲烷总烃，下表同。

现有工程^②大气无组织排放量核算结果见下表。

表 2-23 现有工程^②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区	非甲烷总 烃	液体物料全 部使用储罐 储存，密闭 管道输送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GB16297- 1996）、《关于全省 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 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 中排放建议值的通 知》（豫环攻坚办 〔2017〕162号）、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 织排放控制标准》	2.0	0.195
		甲醛			0.2	0.039
		氯化氢			0.2	0.017
2	盐酸罐区	氯化氢			0.2	0.0191
3	乙醇所在罐 区	非甲烷总 烃			2.0	0.0466
4	氯甲基乙醚 所在罐区	非甲烷总 烃	2.0	0.0589		

				(GB37822-2019)		
5	污水处理站 恶臭	非甲烷总 烃	加盖密闭， 废气密闭管 道收集输送 至废气处理 装置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4554-93)	2.0	0.000528
		氨气			1.5	0.0000446
		硫化氢			0.06	0.0000017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t/a)					非甲烷总烃	0.30105
					氯化氢	0.036104
					甲醛	0.039
					氨气	0.0000446
					硫化氢	0.0000017
现有工程 ^②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结果见下表。						
表 2-24 现有工程^②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0.5396		
2		氯化氢		0.0468		
3		氯气		0.0042		
4		甲醛		0.0571		
5		氨气		0.000085		
6		硫化氢		0.0000033		
现有工程废气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2-25。						
表 2-25 现有工程^①+现有工程^②废气情况汇总一览表						
项目		现有工程 ^① 排放量 (t/a)	现有工程 ^② 排放量 (t/a)	现有工程 ^① +现有工 程 ^② 项目排放量 (t/a)		
废气	非甲烷总烃	1.946	0.5396	2.4856		
	氯化氢	0.0214	0.0468	0.0682		
	氯气	0.331	0.0042	0.3352		
	甲醛	0.536	0.0571	0.5931		
	二氧化硫	0.121	/	0.121		
	氨	/	0.000085	0.000085		
	硫化氢	/	0.0000033	0.0000033		
(2) 废水						

企业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目前为竣工调试阶段，未验收，本次采用《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数据。

生产设备专釜专用、连续生产，正常工况下不需要清洗，停产等非正常工况下产生的清洗废水暂存于中间罐，重新生产时作为生产补水，不外排。真空泵排水回用于废气治理设施作为吸收液，废气吸收系统排水返回降膜吸收作为吸收液。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地面清洁水、化验室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废水产生情况见表 2-26

表 2-26 现有工程^②废水产生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废水情况	水量 m ³ /d	污染物 (mg/L)								排放去向
			pH	COD	BOD ₅	氨氮	SS	总磷	甲醛	AOX	
1	生活污水	1.6	6~9	350	220	35	180	4	/	/	依托现有 污水处理 站
2	车间地面冲洗 废水	1.52	6~9	270	100	25	300	0.5	1	30	
3	化验室清洗废 水	0.4	6~9	80	30	20	30	0.5	2	5	
混合水质		3.52	6~9	284.77	146.59	28.98	214.77	2.09	0.66	13.52	
4	循环冷却系统 外排水	4.8	6~9	50	20	3.5	35	1.2	/	/	为清净下 水，汇入 厂区总排 口

依托污水处理站进行废水处理，排入厂区总排口经市政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现有工程^②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情况见表 2-27。

表 2-27 现有工程^②污水处理站处理情况一览表

项目	水量 (m ³ /d)	污染物 (mg/L)							
		pH	COD	BOD ₅	氨氮	SS	总磷	甲醛	AOX
现有工程 ^① 废水	7	6~9	234	157	23.4	209	/	0.67	/
现有工程 ^② 废水	3.52	6~9	284.8	146.59	29	214.77	2.09	0.66	13.52
污水处理站 进口混合水	4.74	6~9	250.99	153.52	25.27	210.93	2.09	0.67	13.52

质										
污水处理站	去除效率 (%)	/	/	89	88	65	86	65	78	70
	出水	4.74	6~9	27.6	18.4	8.8	29.5	0.7	0.15	4.1
现有工程 ^① 循环冷却系统外排水	9	6~9	50	20	3.5	35	1.2	0	0	0
现有工程 ^② 循环冷却系统外排水	4.8	6~9	50	20	3.5	35	1.2	0	0	0
厂区总排口	24.32	6~9	40.31	19.32	5.83	32.63	1.0	0.1	1.8	1.8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	/	6~9	300	150	30	150	5	3.0	5.0	5.0
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	/	350	170	40	230	5	/	/	/
达标情况分析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废水可以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以及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3) 厂界噪声

现有工程^②高噪声设备主要有各类泵类、风机等，设备声源值在 75~90dB(A) 之间。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2-28。

表 2-28 现有工程^②主要高噪声设备声源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产噪设备	数量 (台/套)	排放特征	产生源强值 dB(A)	治理措施	排放源强值 dB(A)
				降噪措施	
真空机组	4	连续	90	减振、弹性支架	75

分酸泵	1	连续	75	减振	65
盐酸转料泵	1	连续	75	减振	65
氯乙醚转料泵	1	连续	75	减振	65
风机	2	连续	90	基础减震、安装弹性支撑结构、设置软连接	75
乙醇卸车泵	1	间断	75	减振	65
乙醇上料泵	1	连续	75	减振	65
吸收塔循环泵	3	连续	75	减振	65

由上表可知，厂界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

（4）固废

现有工程^②一般固废在厂内暂存后送濮阳县污泥处置中心处理；危险废物均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2-29

2-29 现有工程^②固体废物产生量汇总表

序号	项目类别	主要成分	产生量	形态	固废性质	代码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	固态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污泥	生化污泥	0.4	固态	一般固废	SW07 900-099-S07	送濮阳县污泥处置中心处理
		物化污泥	0.1	固态	危险废物	HW45 261-084-45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废包装材料	废弃包装材料固态	1.92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4	废活性炭	有机物	12.9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5	化验室固废	酸碱、有机物	0.15	液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6	废混合溶	乙醇、醋	1.5	液态	危险废物	HW06	

	剂	酸、甲醇等				900-404-06	
--	---	-------	--	--	--	------------	--

现有工程^②依托现有工程^①改造后的 50m² 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均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现有工程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2-30。

2-30 现有工程^①+现有工程^②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汇总表

序号	项目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形态	固废性质	代码	处理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8	固态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污泥	生化污泥	1.1	固态	一般固废	SW07 900-099-S07	送濮阳县污泥处置中心处理
		物化污泥	0.1	固态	危险废物	HW45 261-084-45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	蒸馏残渣	氯乙酰氯、二氯乙酰氯、三氯乙酰氯、氯乙酸等	25.6	固态	危险废物	HW11 900-013-11	
4	水处理废液	酸碱、有机物	0.5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5	废包装材料	废弃包装材料	1.92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6	废活性炭	有机物	21.4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7	化验室固废	酸碱、有机物	0.15	液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8	废混合溶剂	乙醇、醋酸、甲醇等	1.5	液态	危险废物	HW06 900-404-06	

6、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

现有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污总量见表 2-31。

表 2-31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污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现有工程 ^① +现有工程 ^②	排污许可证许
----	-----	--------------------------------------	--------

		污染物排放量 (t/a)	可总量 (t/a)
废气	非甲烷总烃	2.4856	4.6187
	氯化氢	0.0682	/
	氯气	0.3352	/
	甲醛	0.5931	/
	二氧化硫	0.121	0.645
	氨	0.000085	/
	硫化氢	0.0000033	/
废水	COD	0.2941	0.4612
	氨氮	0.0206	0.04501
固废 (产生量)	生活垃圾	18	/
	蒸馏残渣	25.6	/
	水处理废液	0.5	/
	污泥	1.2	/
	废包装材料	1.92	/
	废活性炭	21.4	/
	化验室固废	0.15	/
	废混合溶剂	1.5	/

7、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涉及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见表 2-32:

表 2-32 现有工程^①+现有工程^②废气情况汇总一览表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期限
现有雨水沟存在杂物，部分沟段雨水沟盖板破损，导致雨水排水不畅出现溢流，厂区内部分区域积水，影响厂容厂貌。	清理雨水沟杂物，修补雨水沟盖板。	即时实施
现有工程废水在线数据不稳定	强化废水在线监测设备运维，加强传感器维护，加强数据校准管理，做好日常巡检与记录。	即时实施
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未验收	项目已建成，并已进入试运行阶段，尽快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即时实施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 大气环境					
	(1) 环境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本次评价根据濮阳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发布的濮阳县第二河务局 2023 年空气质量数据，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分析结果及评价，濮阳县 2023 年空气质量现状情况见下表。按照技术规范进行统计后作为项目所在区域进行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判断的依据。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统计结果一览表（单位：μ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浓度μg/m ³	二类区		
				评价标准μg/m ³	占标率%	是否达标
	SO ₂	年平均浓度	10	60	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30	40	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119	70	157.1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110	35	340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1200	4000	3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40	160	87.5	达标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濮阳县 2023 年环境空气中 SO ₂ 年均值、NO ₂ 年均值、CO ₂₄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值、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PM _{2.5} 年均值、PM ₁₀ 年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 2.4、0.57，因此判定本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						
(2) 区域环境空气污染削减措施						
针对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超标现象，濮阳市人民政府积极采取措施，根据《濮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采取的主要措施为（节选相关部分）：						

采取的主要措施为：

（一）结构优化升级专项攻坚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要求，加快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淘汰退出，列入 2025 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 9 月底前停止排污。全市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有序退出 6000 万标砖/年以下和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2025 年 4 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 B 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持续推动生物质小锅炉关停整合。2025 年 4 月底前制定年度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排查建立淘汰退出任务台账。2025 年 9 月底前整合淘汰现有 5 台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

2.推进产业集群综合整治。加快推动台前县橡胶制品制造集群综合整治，2025 年底前完成 23 家橡胶制品企业升级改造，从生产工艺、产品质量、产能规模、能耗水平、燃料类型、原辅材料替代、污染治理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提升集群绿色发展水平。支持各县（区）因地制宜谋划实施集中供热中心、集中喷涂中心、有机溶剂集中回收处置中心、活性炭集中再生中心等“绿岛”项目。

3.加快工业锅炉炉密整治。充分发挥热电联产电厂的

供热能力，继续开展 30 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半径 30 公里范围内具备供热替代条件的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和燃煤锅炉排查，2025 年 5 月底前完成供热潜力分析，2025 年 10 月底前对发现的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和具备供热替代条件的燃煤锅炉予以关停或整合。督促范县利福特瓦业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煤气发生炉淘汰或清洁能源替代，未完成替代改造的不得投入运行。

（二）工业企业提标治理专项攻坚

5.高质量完成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快推进水泥行业全工序、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严把工程质量，加强运行管理，推动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濮阳水泥分公司、濮阳宏宇建材有限公司 2 家独立水泥粉磨站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升级。2025 年 9 月底前，经开区督促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濮阳水泥分公司完成无组织、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评估监测，力争完成中国水泥协会公示；范县做好濮阳宏宇建材有限公司的监管帮扶工作，确保其复工前完成无组织、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评估监测，力争完成中国水泥协会公示。对辖区内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工作开展“回头看”，确保其全部完成。对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公示的企业，可开展 A 级绩效评级工作，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 A 级企业可采取自主减排措施；未完成的纳入秋冬季错峰生产调控。

7.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组织涉 VOCs 企业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散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 VOCs 含量等 10 个关键环节开展 VOCs 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在汽车、机械制造、家具、汽修、塑料软包装、印铁制罐、包装印刷等领域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涂料和油墨，对完成源头替代的企业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实施自主减排。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要求，夏季臭氧污染凸显前，组织开展一轮次活性炭更换，督促 44 家企业按规定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督促濮阳惠众化工总厂、濮阳市新天化工有限公司 2 家企业完成涉 VOCs 综合治理任务。

9.加快提升清洁运输比例。加快推进濮阳市恒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改扩建工程、濮阳华中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项目前期工作，开工建设濮阳华晟铁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专用线改造项目。推行“一口价”“量价挂钩”等铁路货运定价方式，推动大宗货物“散改集”，实施多式联运。探索将清洁运输作为火电、有色、煤化工等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审核和监管重点。2025 年 9 月底前，水泥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清洁运输改造。2025 年底前，火电、有色、石化、化

工、水泥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 80%以上，砂石骨料、耐材、环保绩效 A、B 级和绩效引领性企业清洁运输比例力争达到 80%。

18.强化应急减排措施落实。精准实施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企业差异化管控，持续开展水泥、砖瓦窑、砂石骨料等行业错峰生产调控，制定长时间、大范围、重污染天气协商减排措施，引导企业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加强生产物资储备，优化重点行业高排放车辆运输调控，有效降低秋冬季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加强区域联动和监督帮扶，压实应急减排责任，精准识别环境违法问题线索，务实减排措施落实。各县（区）结合产业结构特点、污染排放情况，对短时间难以停产的行业实施差异化轮流停产减排，可提高限制类或绩效等级低的企业生产调控比例。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水为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总排口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现有工程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青碱沟，最终汇入金堤河。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青碱沟为金堤河支流，属黄河流域，青碱沟入金堤河口下游 2km 为濮阳县宋海断面，根据濮阳市地表水功能区划，金堤河地表水功能区划为 IV 类水体。

根据水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本次评价引用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 2024 年《濮阳市环境质量月报》，选取金堤河宋海桥断面水质进行评价（2024 年无具体监测数据，仅有水质类别统计），常规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2 金堤河宋海桥断面常规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

河流	宋海桥断面	时间		水质类别	达标情况
		2024 年	第 1 期	IV类	达标
第 2 期	V 类		不达标		
第 3 期	II类		达标		

			第 4 期	II类	达标
			第 5 期	III类	达标
			第 6 期	III类	达标
			第 7 期	II类	达标
			第 8 期	IV类	达标
			第 9 期	V类	不达标
			第 10 期	III类	达标
			第 11 期	III类	达标
			第 12 期	IV类	达标

根据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濮阳市环境质量月报，金堤河宋海桥断面 2024 年第 2 期和第 9 期有不达标情况，其余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要求。

3. 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对声环境现状进行监测。

4. 生态环境

本次锅炉建设项目位于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闲置厂房，不新增用地，项目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设备，不进行电磁辐射影响评价，因此无需进行电磁辐射环境现状调查。

6. 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提到的“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次锅炉建设项目位于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闲置厂房，项目在做好污染防控措施及防渗措施后，不存在土壤环境污染途径。故本项目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本次锅炉建设项目位于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闲置厂房，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的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与本项目距离	规模	保护目的和级别
大气环境	许庄村	WSW	405m	58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地表水	青碱沟	NW	102m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声环境	本项目所在位置周围50m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地下水	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珍稀动植物保护物种。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①本项目产生废气执行标准详见下表：

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物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排放限值
废气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		颗粒物	5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30mg/m ³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1 度级
			基准含氧量：3.5%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通用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A 级		颗粒物	5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30mg/m ³
		基准含氧量：3.5%		
废水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		pH	6~9

	准》(DB41/1135-2016)	COD	300mg/L	
		BOD ₅	150mg/L	
		氨氮	30mg/L	
		SS	150mg/L	
		总磷	5.0mg/L	
		AOX	5.0mg/L	
		甲醛	3.0mg/L	
		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pH	6~9
			COD	350
			BOD ₅	170
			氨氮	40
			SS	230
			总磷	5.0
	总氮		50	
噪声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25)	等效声级 LAeq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	等效声级 LAeq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u>(1)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u>			
	<u>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废气总量控制指标新增颗粒物 0.0646t/a、二氧化硫 0.0687t/a、氮氧化物 0.4363t/a。</u>			
	<u>(2)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u>			
	<u>①出厂界</u>			
	<u>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废水，排放量为 7632t/a，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厂区总排口 COD 出水浓度为 44.1mg/L。本项目废水均为清净水，废水经厂区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u>			
<u>本项目 COD 出厂量=本项目废水年排放量×废水排放浓度</u>				

$$=7632\text{m}^3/\text{a} \times 44.1\text{mg}/\text{L} \times 10^{-6} = 0.3366\text{t}/\text{a}$$

②进外环境

本项目废水出厂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最终排入地表水体。根据当地环保要求，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 COD40mg/L。

$$\text{入环境 COD 总量控制指标} = 7632\text{m}^3/\text{a} \times 40\text{mg}/\text{L} \times 10^{-6} = 0.3053\text{t}/\text{a}$$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出厂界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3366t/a；进入外环境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3053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利用已建成的闲置厂房，不存在土建建筑施工污染。环境影响主要为生产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安装过程产生的噪声对外环境影响轻微。因此，本次环评工作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问题进行评价。</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 废气</p> <p>1.1 源强分析</p> <p>(1) 锅炉废气</p> <p>本项目拟建 2 台 3t/h 的天然气锅炉（1 用 1 备），以下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通过燃烧天然气加热锅炉，为氯乙酰氯、氯乙酸、氯甲醚、氯甲基乙醚产品生产线供热。<u>根据企业提供资料，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锅炉故障时启用。天然气使用量约 171.79 万 m³/a，工作时长 7200h。天然气燃烧会产生废气，锅炉均安装低氮燃烧+烟气循环，共用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u></p> <p>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确定本项目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p> <p>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源强核算方法及选取优先次序为物料衡算法、类比法、产污系数法。本次评价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同时类比《嘉祥圣和饲料有限公司新建 3t/h 燃气锅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验收检测数据，计算、类比分析本项目锅炉废气在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处理后废气量和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的排放情况，具体内容如下：</p> <p>(2) 锅炉废气量</p>

①废气量

本项目锅炉烟气排放量参照燃气锅炉进行核算，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基准烟气量为：

$$V_{gy} = 0.285Q_{net} + 0.343$$

式中： Q_{net} 为气体燃料低位发热量（MJ/m³），本项目使用的天然气来源为西气东输，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天然气的低位发热量约为 34.44MJ/m³。

经计算，本项目 1#锅炉使用时基准烟气量为 10.1584Nm³/m³，1#锅炉天然气使用量为 171.79 万 m³/a，则 1#锅炉天然气燃烧基准烟气量为 1745.11 万 Nm³/a（折合为 2423.76m³/h）。

②颗粒物、氮氧化物源强分析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排放颗粒物、NO_x、林格曼黑度均类比《嘉祥圣和饲料有限公司新建 3t/h 燃气锅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验收检测数据，本项目采用锅炉与嘉祥圣和饲料有限公司锅炉规模大小相同，燃料均为天然气，均安装低氮燃烧器，与嘉祥圣和饲料有限公司锅炉采取治理措施相同，因此，具有可类比性。《嘉祥圣和饲料有限公司新建 3t/h 燃气锅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锅炉排放废气监测数据如下：

表 4-1 嘉祥圣和饲料有限公司锅炉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浓度
<u>2019.12.28~2019.12.29</u>	<u>1#锅炉废气排放口</u>	颗粒物	<u>3.7~4.6mg/m³</u>
		NO _x	<u>20~25mg/m³</u>
		林格曼黑度	<u>≤1</u>

本次评价按照不利原则，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NO_x排放浓度、林格曼黑度取嘉祥圣和饲料有限公司锅炉废气排放口检测数据最大值，即颗粒物 3.7mg/m³、NO_x 25mg/m³、林格曼黑度<1，1#锅炉天然气燃烧基准烟气量为 1745.11 万 Nm³/a（折合为 2423.76m³/h），则颗粒物排放量为 0.0646t/a、0.009kg/h，NO_x排放量为 0.4363t/a、0.0606kg/h。

③SO₂源强分析

依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二氧化硫排放量核算要求，二氧化硫排放量依据物料衡算法进行按下式计算。

$$E_{SO_2} = 2R \times S_t \times \left(1 - \frac{\eta_s}{100}\right) \times K \times 10^{-5}$$

式中：

E_{SO_2} —二氧化硫排放量，t；

R—核算时段燃料耗量，万 m³；

η_s —脱硫效率，%；本项目未设置，取 0%；

K—燃料中的硫燃烧后氧化成二氧化硫份额；燃气炉的 K 值为 1.0；

S_t —燃料总硫的质量浓度，mg/m³；本项目参考《天然气》（GB17820-2018）表 1 天然气质量要求一类天然气要求，取值 20mg/m³。

通过天然气组分报告，总硫含量未给出，考虑到最不利情况，本次环评参考国家标准《天然气（GB17820-2018）》中天然气含硫量的最高限值，濮阳县使用天然气为长输管道供气，根据国家标准《天然气（GB17820-2018）》中“进入长输管道的天然气应符合一类气的质量要求”的规定，本次二氧化硫源强核算天然气总硫含量取一类天然气的限值 20mg/m³ 进行计算。本项目无脱硫工艺，脱硫效率为 0，燃料中的硫不完全燃烧后氧化成二氧化硫的份额 K=1。

将上述参数带入公式计算，经核算，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0687t/a，排放浓度为 3.92mg/m³、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表 1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SO₂≤10mg/m³）。

1.2 污染物排放基本情况及核算

本项目污染物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3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防治设施及工艺		排放口编号	执行标准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及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锅炉燃烧	锅炉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	低氮燃烧+烟气循环+15m 高排气筒 (DA002)	是	DA00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通用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A级

表 4-4 废气排放污染源强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废气量 m³/h	源强核算方法	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限值 mg/m³	排气筒编号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	有组织	2423.76	类比法	低氮燃烧+烟气循环+15m 高排气筒 (DA002)	是	0.0646	0.009	3.7	5	DA002
	二氧化硫			物料衡算法			0.0687	0.0095	3.92	10	
	氮氧化物			类比法			0.4363	0.0606	25	30	
	烟气黑度			类比法			≤1		1		

表 4-7 废气排放口信息及排放标准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基本类型	污染物	排气筒参数			排气筒地理坐标	
				高度 m	出口内径 m	温度℃	经度	纬度
1	DA002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15	0.24	80	115°19'54.848"	35°42'42.013"

1.3 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锅炉以天然气作为燃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天然气由市政燃气供给，其天然气燃烧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锅炉为低氮燃烧锅炉，根据源强核算，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烟气循环+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对于燃气锅炉燃烧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二氧化硫及颗粒物不要求污染治理措施，氮氧化物一般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燃气锅炉排气筒不低于 8m。

本项目锅炉燃烧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新建燃气锅炉指标要求，且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要求相符，根据表 4-3，项目废气均可达标排放，因此废气治理技术可行。

低氮燃烧器工作原理：

低氮燃烧机的燃烧原理是基于烟气内循环的方式，部分烟气通过燃烧头外缘上的多孔式自回流回风口被吸入燃烧头火焰的底部。燃气喷嘴的位置和几何形状经过特别设计，适量的燃气与吸入的烟气和助燃空气在火焰根部快速混合，混合区延缓了燃烧反应致使火焰温度降低。

1.4 监测要求

本项目属于 D44304 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参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项目不属于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单位，本评价中废气例行监测计划要暂按非重点排污单位设置，后续可根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求进行调整。

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

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以及最新管理要求，项目废气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4-8 废气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天然气燃烧废气 排气筒DA002	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1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通用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A级
	氮氧化物	1次/月	

1.5 废气非正常工况防范措施

项目非正常工况为开停车、生产系统压力突然增大、环保设备处理率下降问题等。其中，对环境影响增加工况主要为环保设备处理率下降工况。为确保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企业在日常运行过程中，拟采取如下措施：

- ①由公司委派专人负责每日巡检废气处理装置，做好巡检记录。
- ②当发现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并导致废气非正常排放时，应立即停止设备等，待废气处理装置故障排除后并可正常运行时方可恢复。
- ③按照环评要求定期对废气处理装置进行维护保养。
- ④建立废气处理装置运行管理台账，由专人负责记录。

1.6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较小，且配备了技术可行的废气处理装置，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均通过排气筒排放；在正常工况下，各废气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

综上，本项目在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前提下，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2. 废水

(1) 生产废水

①软水制备废水

本项目拟建 3t/h 天然气锅炉（1用1备），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

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故障时启用。本项目锅炉补水和生产用水主要为软水。软水制备采用反渗透膜软水制备系统，软水制备率取 75%，软水使用量为 72t/d，则新鲜水用量为 96t/d，软水制备废水为 24t/d，软水制备废水总产生量为 7200t/a，其水质约为 COD50mg/L、SS100mg/L，均为清净下水，经厂区总排口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②锅炉废水

本项目拟建 3t/h 天然气锅炉（1 用 1 备），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故障时启用。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最大蒸汽用量为 3t/h。锅炉需要定期排污水，根据《锅炉房设计标准》（GB50041-2020），以软水为补给水的锅炉的正常排污率不应超过 2%（评价取 2%）。则锅炉用水量为 72t/d，排污量为 1.44t/d，锅炉废水总产生量为 432t/a，其水质约为 COD50mg/L、SS100mg/L，均为清净下水，经厂区总排口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③蒸汽冷凝水

本项目拟建 2 台 3t/h 的天然气锅炉（1 用 1 备），简称 1#锅炉和 2#锅炉，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故障时启用。锅炉采用天然气燃烧为主体工程提供蒸汽供热，加热过程间接加热，产生的蒸汽冷凝水水质简单，为清净下水，蒸汽冷凝水产生量约 67.2m³/d，作为现有工程循环冷却系统补充水使用，不外排。现有工程生产工序冷却工段采用循环水冷却工艺，冷却过程间接冷却，设置循环冷却水池（1400m³）与冷却塔，现有工程需用循环水量为 13920m³/d，蒸发损耗 210m³/d，现有工程循环水水质简单，为清净下水，采用蒸汽冷凝水作为循环冷却水系统补水，不足部分使用新鲜水补充，本项目蒸汽冷凝水可全部回用于现有工程循环冷却系统，满足其补水需求，由于采用冷凝水作为循环水补水，降低了冷却水系统的废水排放量，因此本项目蒸汽冷凝水作为现有工程循环冷却系统补充水处理措施可行。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锅炉房职工全部由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内部调配，本次不新增职工，不新增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源强见下表。

表 4-9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源强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量 t/a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产废水	7632 (25.44t/d)	COD	50	0.3816	为清净下水，经厂区总排口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区污水处理厂	50	0.3816	经厂区总排口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SS	100	0.7632		100	0.7632	

注：1#锅炉在蔚林新材料两台 45 吨燃煤锅炉淘汰后启用，2#锅炉作为备用，在 1#故障时启用。

(3) 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厂区总排口出水水质见下表。

表 4-10 厂区总排口水质情况一览表

项目	水量 (t/a)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pH	COD	BOD ₅	氨氮	SS	总磷	甲醛	AOX
现有工程废水	7296	6~9	40.31	19.32	5.83	32.63	1.0	0.1	1.8
本项目废水	7632	6~9	50	0	0	100	0	0	0
厂区总排口	14928	6~9	44.1	11.77	3.55	58.96	0.609	0.061	1.097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	/	6~9	300	150	30	150	5	3.0	5.0
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	/	/	350	170	40	230	5	/	/
达标情况分析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活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

水质收纳标准，同时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标准。

（4）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濮阳县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2.0 万 m³/d，目前实际处理规模约 0.65 万 m³/d，余量 1.35 万 m³/d，采用“水解酸化-卡鲁塞尔氧化沟-混凝-沉淀-过滤”处理工艺，收水范围包括化工产业园户部寨片区全部范围，出水氨氮设计出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水质标准，其他污染因子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一级标准，处理后的废水经青碱沟汇入金堤河。设计进出水水质指标见下表。

表 4-11 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出水水质指标 单位：mg/L

项目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TP	TN
进水	350	170	230	40	5.0	50
出水	<40	<6	<10	<2	<0.4	<12

本项目位于化工产业园户部寨片区，在其收水范围之内，管网运行正常，可确保项目废水进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从基础设施角度分析：本项目位于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项目厂区总排口废水水质满足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从水量上分析：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富余处理量 1.35 万 m³/d，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25.44m³/d，占污水处理厂剩余负荷的 0.18%，本项目废水的进入不会给该污水处理厂造成大的冲击；且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管网已铺设至本厂区北侧户北路，公司现有工程废水已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外排。目前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已完成提标改造，能满足本项目排水需求。

根据本项目总排口出水情况分析，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总排口废水量 14317.44m³/a，水质为 COD44.1mg/L、BOD₅11.77mg/L、NH₃-N3.55mg/L、SS58.96mg/L、总磷 0.609mg/L、甲醛 0.061mg/L、AOX1.097mg/L，厂区总排口废水水质可以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以及

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可以实现达标排放。

2.2 废水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以及最新管理要求，本项目运营期废水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4-12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监测要求一览表

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区总排口 (DW001)	流量、pH 值、COD、 氨氮	自动监测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 接排放标准》 (DB41/1135—2016) 以及户部寨片区污水处 理厂收纳水质
	悬浮物	1次/月	
	BOD ₅ 、甲 醛、总磷	1次/季	
	AOX	1次/半年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强及拟采取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源主要为天然气锅炉及泵类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噪声源为 70~90dB(A)。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设备，所有设备均安置在闲置厂房内，设备安装进行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基座，同时对门窗密闭隔音。项目噪声设备源强、治理措施及效果见表 4-13。项目主要设备噪声值及降噪情况见下表。

表 4-13 本项目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源强 (声功率级)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离室内边界 距离/m	运行时 段	建筑 物插 入损 失	建筑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建 筑 物 距 离 /m

1	锅炉车间	锅炉	2 (1用1备)	80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45	84	1	东	2	24h	20	34	1
									西	4			25	
									南	1			39	
									北	3			24	
2	锅炉车间	给水泵	1	85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41	102	1	东	1	24h	20	44	1
									西	2			31	
									南	1			50	
									北	2			28	

3.2 项目噪声治理措施

为了进一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噪声源规划分布以及发声特性，本环评提出如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制定相关操作规程，做好对生产过程中的管理，尽量减少瞬时噪声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

(2) 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应优先选用先进的低噪音设备，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噪声。保证运行时能符合工业企业车间噪声卫生标准，同时能保证达到厂界噪声控制值。

(3) 在设备安装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振措施。除选择低噪声设备外，在设备四周设置防震沟，采用隔声屏或局部隔声罩；设备安装位置设置减振台，将其噪声影响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4) 厂区内，应加强绿化种植树木，以增加噪声传播过程的衰减量，减少对厂界的影响。

(5) 日常生产需加强对各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音现象。

3.3 项目噪声排放达标分析

(1) 预测模式选择

项目四周厂界噪声贡献值采取《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推荐模式进行预测。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基本公式：

$$L A (r) = L A (r_0) - 20 \lg (r / r_0) -$$

LA(r0)—距离声源 r0 米处噪声预测值，dB (A)；

r0—参照点到声源的距离，m；

r—预测点到声源的距离，m。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eqg）计算公式：

式中：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多源叠加公式：

$$L = 10 \lg \sum_n 10^{0.1 L_i}$$

式中：L—预测点噪声叠加值，dB (A)；

Li—第 i 个声源的声压级，dB (A)；

n—声源数量。

(2) 预测结果

根据本项目噪声源的分布，对项目四周厂界处噪声排放量进行预测计算，项目建成后，项目主要噪声源对四周厂界噪声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4 本项目各噪声设备对各厂界的影响贡献值 dB (A)

预测点	时间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分析
厂区东厂界	昼间	45.8	65	达标
	夜间	45.8	55	达标

厂区西厂界	昼间	34.1	65	达标
	夜间	34.1	55	达标
厂区南厂界	昼间	52	65	达标
	夜间	52	55	达标
厂区北厂界	昼间	31.8	65	达标
	夜间	31.8	55	达标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各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3.3 监测要求

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如下表所示。

表 4-15 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外1m	连续等效A声级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锅炉房职工全部由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内部调配，本次不新增职工，不新增生活垃圾，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软水制备产生的废反渗透膜。

本项目纯水制备系统产生的废反渗透膜，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纯水制备系统1年更换一次反渗透膜，更换量为0.05t/a，故每年产生量为0.05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名录》，废反渗透膜代码为900-009-S59。本项目废反渗透膜来源于自来水制备软水，不属于上述条例中危废的情况，故本项目废反渗透膜属一般固体废物，定期由厂家更换，不在厂区贮存，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6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固废代码	固废性质	产生量(t/a)	处置措施	排放量(t/a)
1	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900-009-S59	一般固废	0.05	废反渗透膜更换后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	0

本项目厂区贮存

本项目完成后全厂固废一览表见下表。

表 4-17 全厂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形态	固废性质	代码	处置措施	产生量 (t/a)
本项目	软水制备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09-S59	废反渗透膜更换后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本项目厂区贮存	0.05
现有工程	生活垃圾	固态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
	生化污泥	固态	一般固废	SW07 900-099-S07	送濮阳县污泥处置中心处理	0.4
	物化污泥	固态	危险废物	HW45 261-084-45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1
	蒸馏残渣	固态	危险废物	HW11 900-013-11		25.6
	水处理废液	液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0.5
	废包装材料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1.92
	废活性炭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12.9
	化验室固废	液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7-49		0.15
	废混合溶剂	液态	危险废物	HW06 900-404-06		1.5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要求，对产生危险废物的建设项目的环评要坚持“重点评价，科学估算；科学评价，降低风险；全程评价，规范管理”的原则，危险废物的暂存过程均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进行，危险废物暂存间要做到“四防”，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项目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防渗、防漏、防雨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装载危险

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以及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同时在显著位置设立安全警示标识；危险废物的运输应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的要求，合理选取运输方式和运输路线，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及时将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表 4-18 现有工程危废储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蒸馏残渣	HW11	900-013-11	厂区东侧	50m ²	编织袋	100t	3个月
	水处理废液	HW49	900-047-49			桶装密闭		
	物化污泥	HW45	261-084-45			密闭容器		
	废弃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桶装密闭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桶装密闭		
	化验室固废	HW49	900-047-49			桶装密闭		
	废混合溶剂	HW06	900-404-06			桶装密闭		

综上所述，项目建成后全厂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 地下水、土壤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分类为 IV 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表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其他”，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 IV 类，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原辅材料主要涉及天然气、水及电，不存在直接接触地下水及土壤的途径，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6. 生态

本项目利用现有的厂房，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生态环境影响。

7. 环境风险分析

7.1 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和表 B.2 中的环境风险物质，本项目输送的介质为天然气，属易燃、易爆气体。天然气主要成分为甲烷占天然气 90%（体积比），而且属于《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GB13690-92）中的气相爆炸物质，其爆炸极限范围为 5~15%（体积比）。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的主要因子为甲烷。本项目天然气为市政天然气管道，厂区不贮存，其储存量仅为管道中天然气的存储量。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C，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储存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其计算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 Q。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1 \leq Q$ 时，将 Q 值划分为 $1 \leq Q \leq 10$ 、 $10 \leq Q \leq 100$ 、 $Q \geq 100$ 。

表 4-19 建设项目 Q 值计算表

序号	位置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暂存量 q/t	临界量 Q/t	q/Q 值
1	厂区天然气管道	甲烷	0.174	10	0.0174

注：以项目 1h 用气量 238.6m³ 折算，根据企业提供天然气检测报告，天然气密度为 0.7311kg/m³。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 < 1$ ，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进行简单分析。

7.2 风险分析

本项目主要风险为天然气管道运行中发生泄漏，从而引发燃烧、爆炸等。

① 泄漏风险

天然气为气体，如果在储存、使用过程中发生泄漏，会向大气环境排入部分甲烷气体，短期内会对环境空气产生不利影响。

② 火灾、爆炸风险

天然气为易燃、易爆气体，当发生泄漏后，泄漏出来的可燃气体在一定的浓度范围内，能够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静电及高温或与氧化剂接触

等易引起燃烧或爆炸。天然气在燃烧过程中会伴生颗粒物、CO、CO₂和少量SO₂和NO₂等污染物，短时间内会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不利影响。

火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通过散发出来的热辐射，如果辐射热非常高，可能引发其他易燃物着火，此外，热辐射也会使有机体燃烧。热辐射引发的伤害可用辐射剂量列出，辐射剂量是指在暴露时间内与辐射接触表面上，在单位面积上辐射能量，或者是辐射影响可用单位接收区域上有能量来估计。一般情况下，大火的辐射影响局限于靠近释放源的地区（200m以内），在许多情况下不会影响到邻近群体。

据统计，在火灾中造成人员死亡的除直接烧死以外，因烟气和毒气致死的占40%，加上由于中毒后晕倒被烧死的，则占一半以上。

③二次污染影响

在发生火灾事故处理过程中，事故危害除热辐射、冲击波和抛射物等直接危害外，未完全燃烧的危险物质在高温下迅速挥发释放至大气，燃烧物质燃烧过程中则同时产生伴生和次生物质，加上燃烧后形成的浓烟。浓烟是由燃烧物质释放出的高温蒸汽和毒气、被分解和凝聚的未燃烧物质、被火焰加热而带入上升气流中的大量空气等多种物质组成，它不但含有大量的热量，而且含有毒气体和弥散的固体微粒。因此浓烟对火场周围人员的生命安全危害程度远超过火灾本身，并对周围的大气环境质量造成很大的污染和破坏。另外，燃烧时的强烈热辐射还可能造成新的火灾和爆炸事故。会对周围的大气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④燃烧时大气污染物在大气中的扩散

火灾事故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含有二氧化碳和大量的烟尘，负荷较大，对周边大气环境有较大影响。

7.3 环境风险及防范措施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项目风险物质危险性主要表现在泄漏、火灾等突发性事故，其次生污染影响较小，建议企业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

应急预案及区域风险防范措施。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天然气输送管线的设计严格按照《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中的要求执行。

②定期对燃气管道进行检查,需经常维护保养减少事故隐患。

③锅炉房内设置可燃气体浓度报警装置,当可燃气体浓度达到爆炸下限的25%时,防爆型事故排风设备开启。同时内部配备相应的安全消防措施。

④燃气锅炉均配套相应的就地控制柜,并集中引入值班室,方便操作和控制。同时显示锅炉进出口压力、温度、流量等实时相关参数同时显示实时烟气含氧量、CO含量、NO_x含量、粉尘浓度、排烟温度、烟气出口压力等。

⑤燃气锅炉间设置有防爆泄压口,兼做设备吊装口。锅炉间与其他隔墙均为防火隔墙,锅炉间的门采用甲级防火门,值班室设置固定防爆观察窗。

⑥经常检查锅炉水位表、压力表、安全阀等安全附件,确保其可靠性。定期对锅炉内部进行检查,查看炉膛是否破裂,燃料输送管路是否完好,保证管路不发生燃料泄漏。

⑦项目运营中的安全管理与环境风险密切相关,应建立安全保证体系、安全管理机构、安全规章制度,配备专职安全人员,做好各项安全管理措施,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加强车间的安全管理。

⑧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结合项目特点,建设单位需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备案管理,并落实有关要求。

综上,项目在确保废气有效收集,有效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项目废气事故排放环境风险较小。

8、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A、环境管理

(1) 贯彻、宣传国家、省及地方的各项环保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编制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实行。

(2) 监督检查本项目执行“三同时”规定的情况；定期进行环保设备检查、维修和保养工作，确保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达标运转。

(3) 负责公司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制定事故防范措施，一旦发生事故，组织污染源调查及控制工作，并及时总结经验教训。

(4) 负责对公司环保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教育，不断提高居民的环境意识和环保人员的业务素质。

(5) 负责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上报有关环保材料，贯彻环保主管部门下达的有关环保工作的任务和要求。

B、监测计划

根据项目生产特征和污染物的排放特征，按照国家颁布的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

9、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三笔账”

根据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以及本次核算的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三笔账”见表 4-20。

表 4-20 污染物排放“三笔账” (t/a)

项目	污染物	现有工程 ^① 排放量	现有工程 ^② 排放量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完成后全厂排放量	增减量
废气	非甲烷总烃	1.414	0.5396	4.6187	/	2.4856	/
	氯化氢	0.0214	0.0468		/	0.0682	/
	氯气	0.331	0.0042		/	0.3352	/
	甲醛	0.536	0.0571		/	0.5931	/
	氨	/	0.000085		/	0.000085	/
	硫化氢	/	0.0000033		/	0.0000033	/
	二氧化硫	0.121	/	0.645	0.0687	0.1897	+0.0687
	颗粒物	/	/		0.0646	0.0646	+0.06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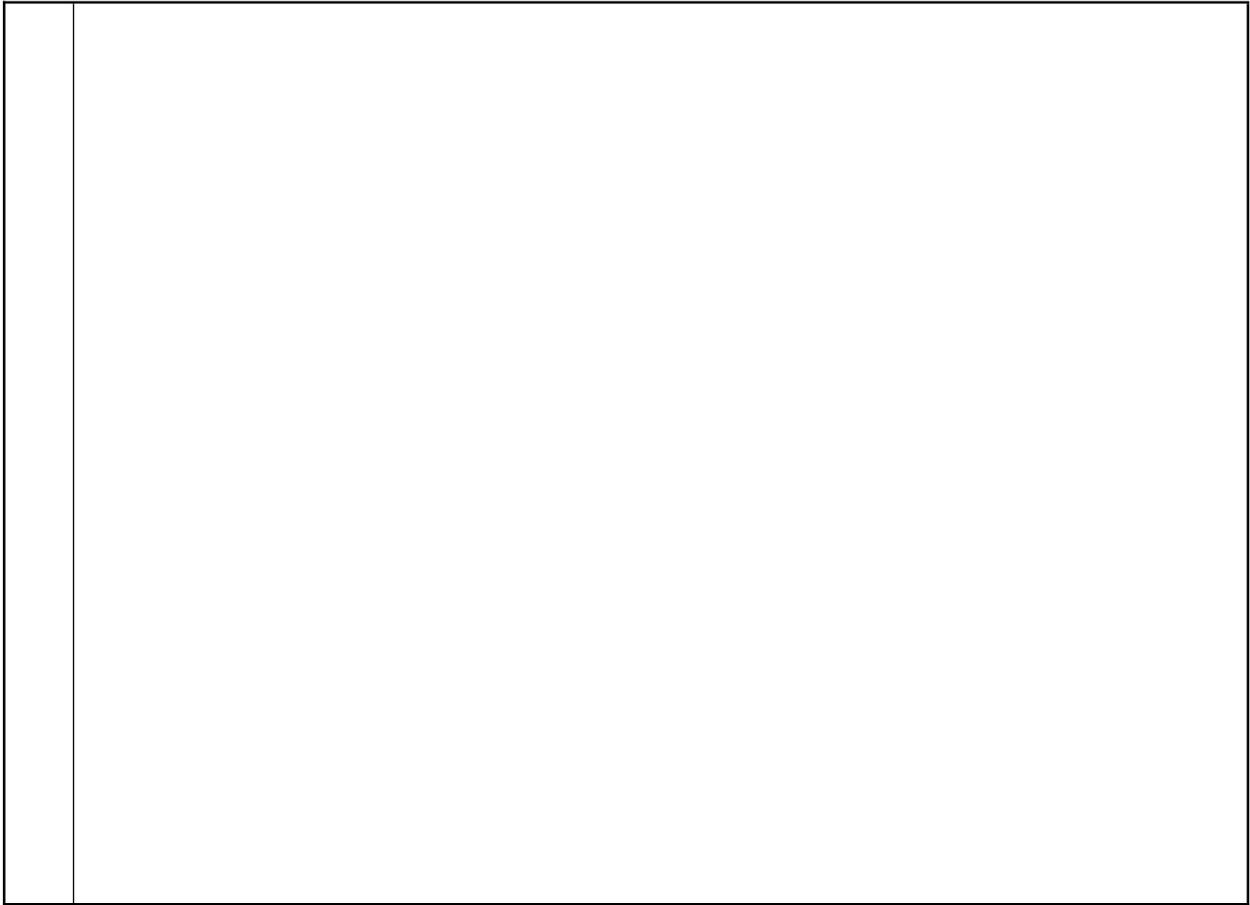
	氮氧化物	/	/		0.4363	0.4363	+0.4363
废水	COD	0.1935	0.1006	0.4612	0.3366	0.6307	+0.3366
	氨氮	0.005997	0.01456	0.04501	/	0.0206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0	0	0
	蒸馏残渣	0	0	0	0	0	0
	水处理废液	0	0	0	0	0	0
	生化污泥	0	0	0	0	0	0
	物化污泥	0	0	0	0	0	0
	废包装材料	0	0	0	0	0	0
	废活性炭	0	0	0	0	0	0
	化验室固废	0	0	0	0	0	0
	废混合溶剂	0	0	0	0	0	0
	废反渗透膜	0	0	0	0	0	0

10、本项目环保措施及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 万元，占总投资 11.3%，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21。

表 4-21 本项目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污染因素	排放源	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	投资额 (万元)
废气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低氮燃烧+烟气循环+15m 高排气筒排放	7
废水	软水制备废水	COD、SS	软水制备系统依托现有，依托现有工程污水管网，废水排入户部寨片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锅炉废水	COD、SS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消声	0.5
固废	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更换后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厂区暂存	0.5
风险	燃气锅炉	可燃气体	设可燃气体浓度报警装置，设若干消防设施和锅炉房通风等措施	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 (编号、 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 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2	颗粒物、二 氧化硫、氮 氧化物、烟 气黑度	低氮燃烧+烟 气循环+15m 高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089-2021)、河南省重污染天气 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2024年修订版)中通用涉锅炉/炉窑企 业绩效分级指标A级
地表水环 境	软水制备 废水、锅 炉废水 DW001	pH、COD、 SS	清净水， 直接经厂区 总排口排入 市政污水 管网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 (DB41/1135-2016)及户部寨片区污水 处理厂收水标准
声环境	厂界四周 噪声	噪声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反渗透膜更换后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厂区暂存。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 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设可燃气体浓度报警装置，设若干消防设施和锅炉房通风等措施，修订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濮阳县分局备案管理，并落实有关要求			

<p>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p>	<p>(1) 完善并妥善保存环保档案：</p> <p>①环评批复文件；</p> <p>②排污许可证；</p> <p>③竣工环保验收文件；</p> <p>④环境管理制度；</p> <p>⑤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p> <p>⑥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p> <p>(2) 台账记录：</p> <p>①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p> <p>②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p> <p>③监测记录信息；</p> <p>④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等；</p> <p>(3) 人员配置：配备专（兼）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p>
-----------------------------	---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地区发展的要求，项目建设后的环境影响符合环境功能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各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在认真贯彻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治理措施并确保其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通过强化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项目产生的环境问题可被周围的环境所接受，因此评价认为，从环境影响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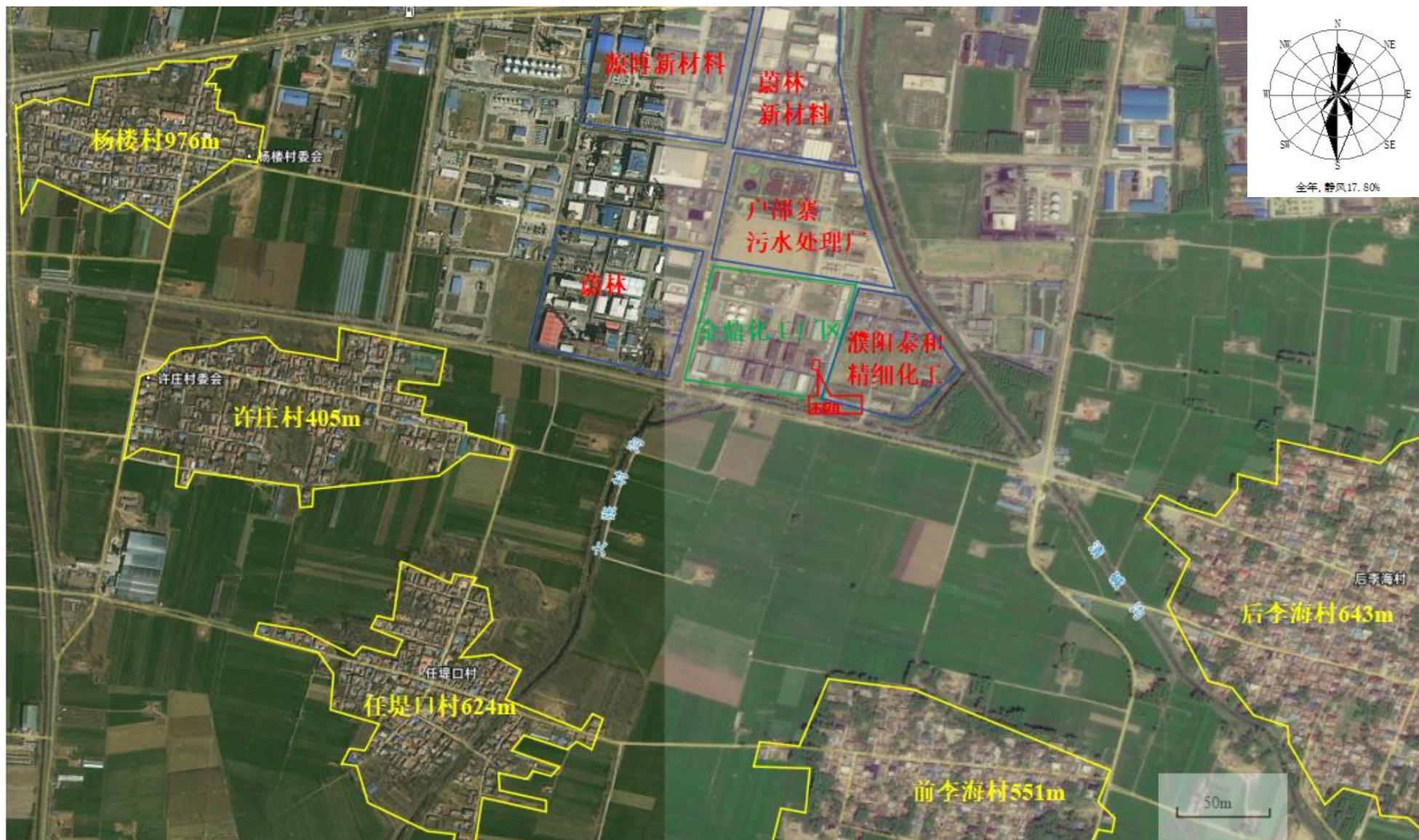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 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2.4856t/a	4.6187t/a	/	/	/	2.4856t/a	/
	氯化氢	0.0682t/a	/	/	/	/	0.0682t/a	/
	氯气	0.3352t/a	/	/	/	/	0.3352t/a	/
	甲醛	0.5931t/a	/	/	/	/	0.5931t/a	/
	氨	0.000085t/a	/	/	/	/	0.000085t/a	/
	硫化氢	0.0000033t/a	/	/	/	/	0.0000033t/a	/
	二氧化硫	0.121t/a	0.645t/a	/	0.0687t/a	/	0.1897t/a	+0.0687t/a
	颗粒物	/	/	/	0.0646t/a	/	0.0646t/a	+0.0646t/a
	氮氧化物	/	/	/	0.4363t/a	/	0.4363t/a	+0.4363t/a
废水	COD	0.2941t/a(出 厂界)	0.4612t/a	/	0.3366t/a(出 厂界)	/	0.6307t/a	+0.3366t/a
	氨氮	0.0206t/a(出 厂界)	0.04501t/a	/	/	/	0.0206t/a(出 厂界)	/

		厂界)					界)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8t/a	/	/	/	/	18t/a	/
	蒸馏残渣	25.6t/a	/	/	/	/	25.6t/a	/
	水处理废液	0.5t/a	/	/	/	/	0.5t/a	/
	污泥	1.2t/a	/	/	/	/	1.2t/a	/
	废包装材料	1.92t/a	/	/	/	/	1.92t/a	/
	废活性炭	21.4t/a	/	/	/	/	21.4t/a	/
	化验室固废	0.15t/a	/	/	/	/	0.15t/a	/
	废混合溶剂	1.5t/a	/	/	/	/	1.5t/a	/
	废反渗透膜	/	/	/	0.05t/a	/	0.05t/a	+0.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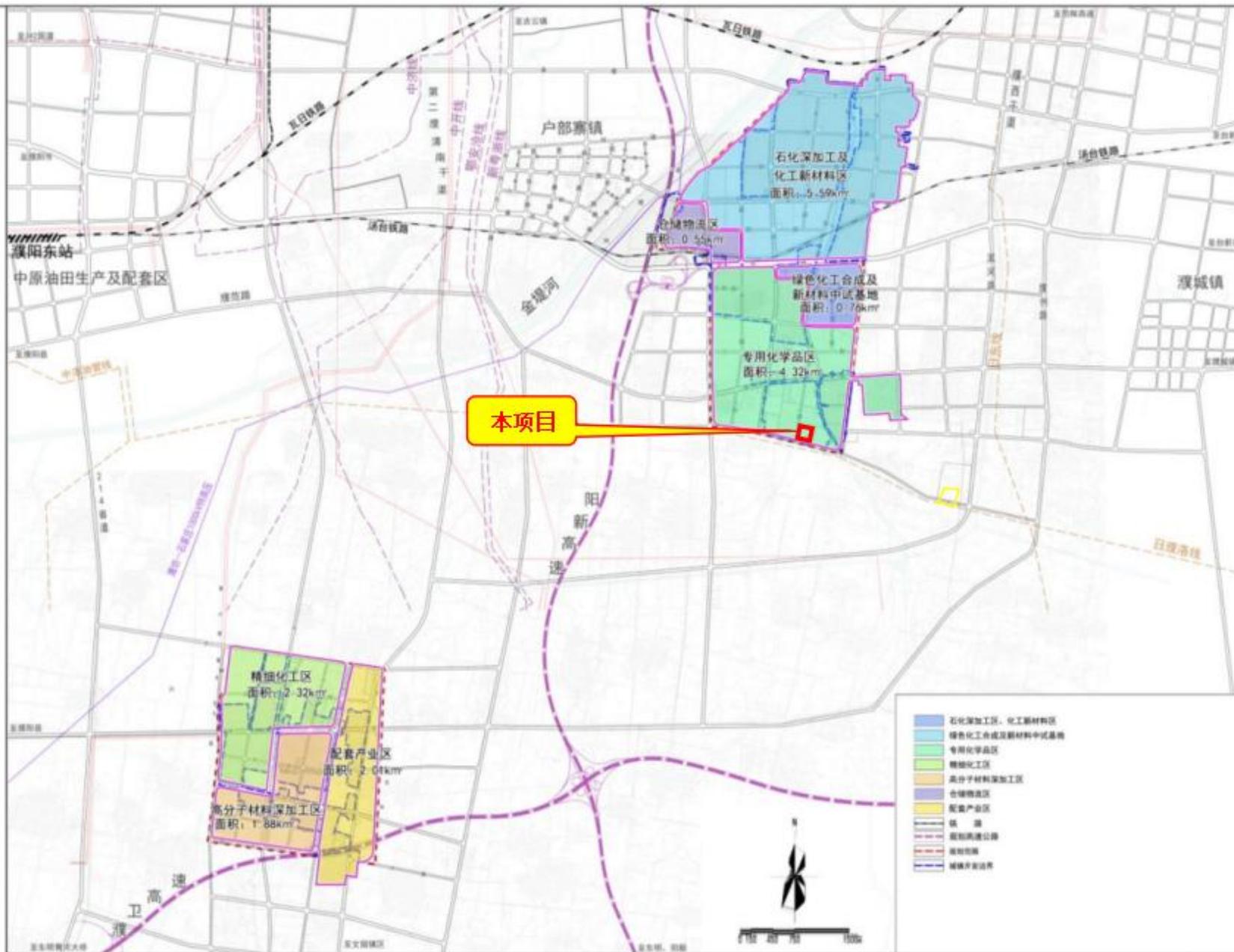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围环境图



附图3 本项目在《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用地规划中的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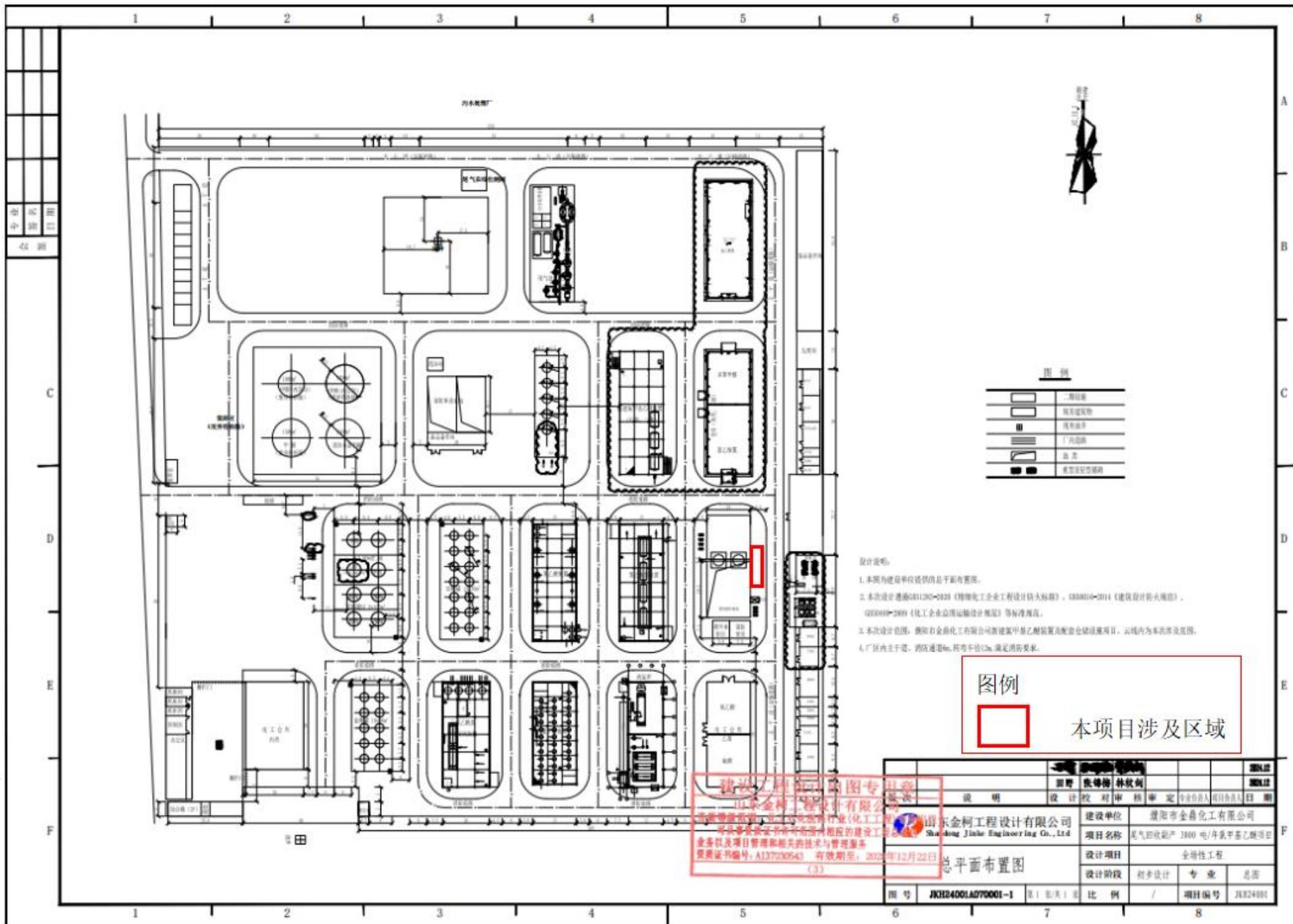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 (2022-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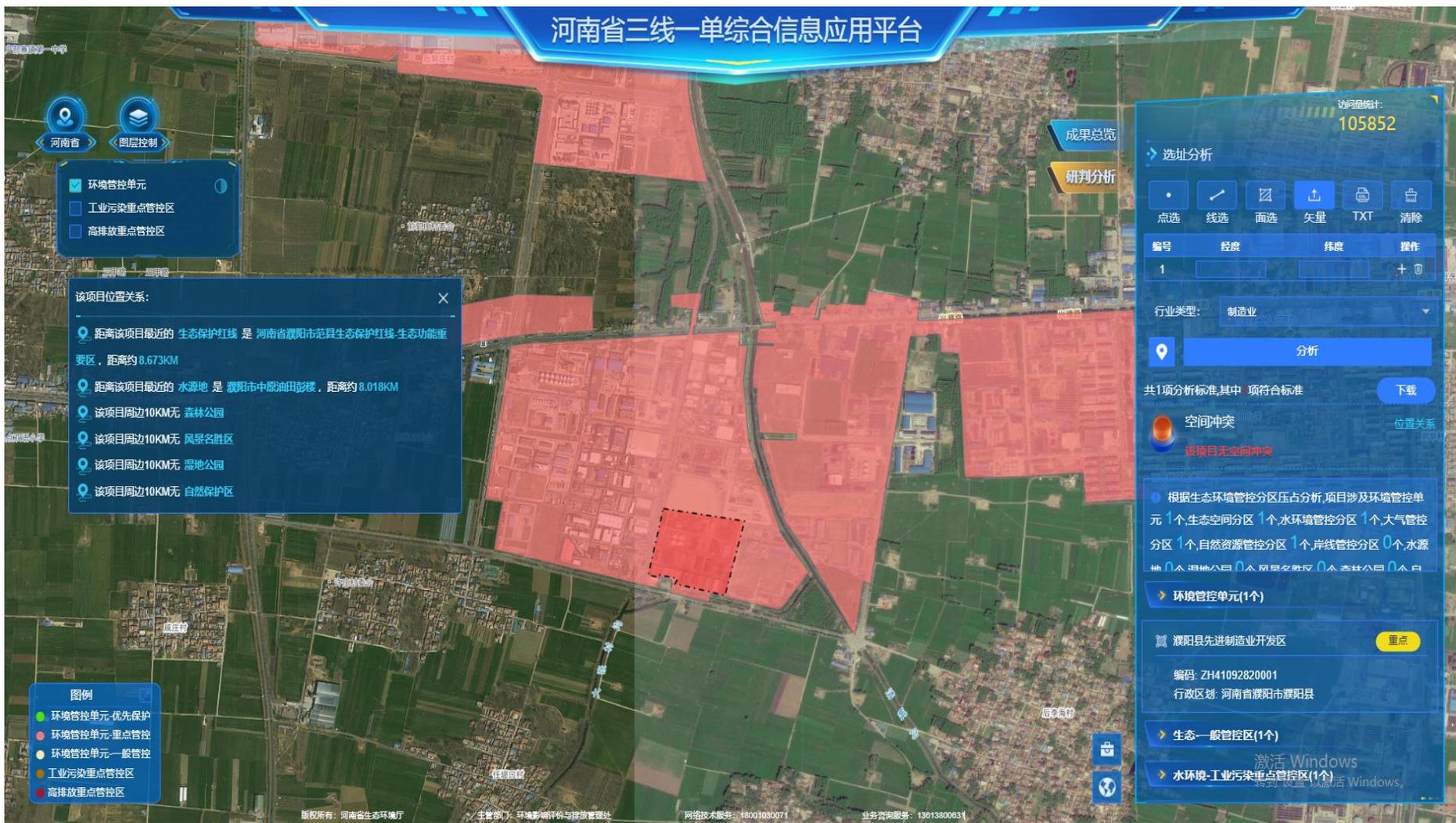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化工产业园产业布局规划图

附图4 本项目在《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 (2022-2035)》产业布局规划中的位置



附图 5 全厂平面布置图



附图 6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



罐区深冷设施



现有工程生产装置区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在线监测设备



危废间



危废间内部



初期雨水池



应急事故池



拟建锅炉空地



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附图 7 厂区现状图

委 托 书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 2×3t/h 锅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 2×3t/h 锅炉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04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510-410928-04-01-729693

项目名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
2×3t/h锅炉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928068902369A

企业经济类型: 股份制企业

建设地点: 濮阳市濮阳县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户部寨
镇工业园区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拟建锅炉房位于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 利用厂区闲置位置, 锅炉房用水为原有制水间软水。本项目新建锅炉房为门式刚架结构, 耐火等级二级, 火灾危险性类为丁类, 占地面积为106.25平方米, 建筑面积为106.25平方米, 建筑高度为6.00米。

项目总投资: 80万元

企业声明: 鼓励类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 2025年11月06日 备案日期: 2025年10月22日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410928068902369A001V

单位名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濮阳县户部寨镇精细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 程东兆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

行业类别: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28068902369A

有效期限: 自 2025 年 07 月 25 日至 2030 年 07 月 24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25 日



濮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濮环审〔2015〕24号

濮阳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对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书》）、濮阳县环保局的审查意见（濮县环发函〔2015〕034号）均收悉。我局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报告书》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书》，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业经批准的《报告书》，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 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 依据《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 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气。项目运营期，工艺混合废气由二级盐酸吸收+二级碱吸收装置进行处理，通过35米高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废气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加强对罐区、生产装置区及输送管线的管理工作，减少因跑冒滴漏产生的无组织气体排放，各项废气排放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2二级标准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标准。

2、废水。建设处理规模为12m³/d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采取“预处理+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絮凝沉淀+ClO₂消毒”的处理工艺。地面、设备清洗水经收集调节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水排放应满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二级标准,经市政管网排入户部寨精细化工园区新建污水处理厂。

3、噪声。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固废。各种固废应妥善处置。氯乙酰氯单元、三氯乙酰氯单元产生的高沸物、废离子交换树脂为危险废物,由有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理。建设危废暂存间(10m²),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进行控制,危废的转运及处置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及时清理。

5、风险。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原料罐区建设围堰、喷淋装置、气体报警装置;液氯储存汽化区建设碱中和池、安装事故风机及管道、安装氯气报警装置及水喷淋系统;建设事故水池。加强系统装置的运行管理,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四、根据建设项目总量备案表(项目编号:4109000109),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27t/a、NH₃-N 0.0390t/a、SO₂ 0.6450t/a、NO_x 2.56t/a。

五、项目建成后,向我局申请试生产,经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应向市环保局申请办理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濮阳县环保局负责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应立即纠正并报告。市环境监察支队按照规定对项目进行监察。

六、本批复有效期五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对此批复若有异议，可自该文下达之日起60日内向河南省环保厅或濮阳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逾期复议无效。



抄送：濮阳市环境监察支队，濮阳县环保局。

濮阳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5年5月22日印发

濮阳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濮县环验（2017）3号

关于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批 复

一、同意验收组现场验收意见。

二、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氯乙酰氯及配套产品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成的环保设施符合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管理制度健全，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各项污染物均做到达标排放，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三、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厂区绿化工作，美化厂区环境。

四、加强对各种固废的管理工作，确保所有固废进行有效处置，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五、项目单位明确专职环保管理工作人员，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保证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运行，以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六、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有提标改造的法律法规，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法律法规执行。

2017年9月14日



濮阳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7年9月14日印发

濮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濮环审〔2016〕12号

濮阳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对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氯乙酸甲酯系列产品及年产五万吨甲醛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河南汇能卓力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氯乙酸甲酯系列产品及年产五万吨甲醛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书》）、濮阳县环保局的审查意见（范县环发函〔2016〕065号）收悉。我局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报告书》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书》。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

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文件要求，主动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的信息，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依据《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振动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气。甲醛生产中吸收塔尾气，进入锅炉燃烧处理；真空泵尾气及氯乙酸甲酯产品生产装置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由活性炭装置进行吸附处理，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各项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2. 废水。建设处理规模为50m³/d的污水处理站，采取“Fenton氧化+水解酸化+A/O”的处理工艺。废水经处理后排放应满足《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及污水处理厂收纳水质要求，经市政管

网排入户部寨污水处理厂。在户部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正式投运前，该项目不得进行试生产。

3. 噪声。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 固废。各种固废应妥善处置。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废暂存间，废活性炭、废离子交换树脂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废转移及处置应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一般固废外售或送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

5. 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报告书所提的风险防范措施，严防项目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四）本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项目编号4109000151）控制指标要求。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项目建成后，及时向环保部门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由当地环保部门负责项目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五、本批复有效期五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运行3年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

六、对此批复若有异议，可自该文下达之日起60日内向

河南省环保厅或濮阳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逾期复议无效。



2016年8月29日

抄送：濮阳市环境监察支队，范县环保局。

濮阳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6年8月29日 印发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氯乙酸甲酯系列产品 及年产五万吨甲醛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程东光

个人中心

自验项目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Completio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cceptance Information System

首页 / 自验项目

+ 新建自验项目

#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所属地区	项目建设地点	创建时间	提交时间	提交状态	操作
1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氯乙酸甲酯系列产品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河南濮阳濮阳县	濮阳县户部寨精细化工园区污水污水处理厂南侧, ...	2021-09-22 02:17:13	2021-09-23 03:28:37	已提交	修改 下载

共 1 条记录

1 / 10 页

前往 1 页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濮环审〔2025〕14号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对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尾气回收 副产 3000 吨氯甲基乙醚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91410928068902369A）报送的由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尾气回收副产 3000 吨/年氯甲基乙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书》）、濮阳县分局的初审意见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报告书》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书》。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书》，

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按照绩效分级 A 级企业要求进行建设，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依据《报告书》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振动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气。生产区废气经三级降膜吸收回收氯化氢后采取水吸收+三级碱吸收处理，再与污水站废气、危废间废气、罐区废气（经冷凝预处理）通过水吸收+碱吸收+气液分离+两级活性炭处理。无组织废气经加强密闭，泄露点采用 LDAR 管理治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函[2017]162 号）、《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要求。项目应严格按照相关文件、标准要求，加强 VOC_s 治理措施的运行管理，全面落实设备动静密

封密封点、储存、装卸、废水处理、有组织工艺废气和非正常工况等工序治理。

2. 废水。生活污水、车间清洁废水、化验室废水依托现有工程废水处理设施（芬顿氧化+絮凝沉淀+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处理后与清净下水排入户部寨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同时满足《河南省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及污水处理厂收水指标要求。

3. 噪声。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 固废。废活性炭、实验室废物、物化污泥、沾染危化品包装材料、废溶剂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明显标志，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设在线监控平台，并与生态部门联网。

（五）环境风险防范。落实报告书所提的风险防范措施，严防项目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六）本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项目建成后，按相关规定及时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由濮阳县分局负责项目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按照职责开展环境监督管理。

五、本项目自批复日起5年内逾期未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对此批复若有异议，可自该文下达之日起60日内向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或濮阳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逾期复议无效。



抄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濮阳县分局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6月6日印发

备案编号: 01091820230531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410928068902369A
法定代表人	吴迪	联系电话	13938330610
联系人	李秋平	联系电话	19838309965
传真	/	电子邮箱	459077066@qq.com
地址	中心经度: 115 330717° 中心纬度: 35 712089° 濮阳县户部寨镇精细化工园区		
预案名称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重大[重大-大气(Q3-M2-E1)+重大-水(Q3-M2-E2)]		

本单位于2023年10月15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 (公章)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3.10.1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 (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文件目录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10月1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备案编号	4109282023053H		
报送单位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所跨县级以上行政区域	无		
受理部门负责人	张明	经办人	刘传军

注：1、本表一式两份，分别由企业和县级环保部门留存。

2、备案编号由企业事业单位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21年备案，是濮阳县环保部门当年受理的第1个备案，则编号为：410928-2021-001-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410928-2021-001-HT。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2025年12月11日，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濮阳县分局主持召开《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及会议邀请的专家（名单附后）。会议组成专家评审组对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与会专家和代表现场踏勘了拟建项目厂址、厂区周边环境保护目标等，听取了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对报告表内容的介绍，经过认真讨论，形成以下技术评审意见。

一、项目概况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户部寨镇工业园区，拟利用现有厂区闲置厂房，投资80万元建设新增一用一备2×3t/h锅炉项目。该项目于2025年10月22日通过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代码2510-410928-04-01-729693。

二、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张闪闪（信用编号：BH044888）参加会议，经现场核实其个人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近三个月内社保缴纳记录等）齐全，项目现场踏勘影像资料齐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齐全。

三、报告表编制整体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补充修改完善后可以上报。

四、报告表需修改完善的内容

1. 核实本项目建设必要性，完善与规划相符性分析。核实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 补充蒸汽平衡，完善水平衡分析，核实冷凝水产生量，完善冷凝水回用可行性分析。
3. 明确锅炉运行时间、时段，核实天然气用量及含硫量，完善大气环境影响分析。核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 刘振钢 申宇乾 郭金录

2025年12月11日

濮阳市金鼎化工有限公司厂区新增一用一备 2×3t/h 锅炉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专家组名单

评审地点：濮阳金鼎化工有限公司

评审时间：2025年12月11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申宇抗	中原石化	高工	15139930110
刘排洲	河南真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939356697
单玉录	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8803933599